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股票代號：2386



中国石化  
SINOPEC

## 2017 年度報告



# 重要提示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或「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及其董事（以下簡稱「董事」）保證本年度報告所載數據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個別及連帶責任。董事凌逸群先生、董事李國清先生及董事孫麗麗女士因公務未能出席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以下簡稱「會議」）。董事凌逸群先生及董事李國清先生授權委託董事陸東先生、董事孫麗麗女士授權委託董事向文武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表決。董事長凌逸群先生、董事兼總經理向文武先生、財務總監賈益群先生和會計機構負責人王義先生保證本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真實、完整。

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簡稱「本報告期」）的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年度報告包括前瞻性陳述。除歷史事實陳述外，所有本公司預計或期待未來可能或即將發生的業務活動、事件或發展動態的陳述（包括但不限於預測、目標、估計及經營計劃）都屬於前瞻性陳述。受諸多可變因素的影響，未來的實際結果或發展趨勢可能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本年度報告中的前瞻性陳述為本公司於**2018年3月16日**作出，除非監管機構另有要求，本公司沒有義務或責任對該等前瞻性陳述進行更新。





# 目錄

- 5 公司簡介
- 6 公司基本情況
- 8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 12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 16 董事長致辭
- 21 業務回顧及展望
- 3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66 重大事項
- 76 公司治理
- 90 董事會報告
- 106 監事會報告
- 110 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124 財務會計報告
- 212 備查文件



#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國際型工程公司。本集團提供的工程服務覆蓋了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無機化工、醫藥化工、清潔能源、儲運工程、環境工程、節能工程等多個行業，並在技術研發與許可、前期諮詢、融資協助、設計、採購、施工、大型設備吊裝和運輸、預試車／開車服務等方面提供完整的業務服務鏈。憑藉六十餘年的行業經驗和專業技術的持續創新，本集團在設計和建設大型、複雜的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天然氣處理及儲運工程等項目方面締造了輝煌的業績，具有卓越的競爭力。

本集團將專注於「能化為本、創新驅動、全球發展、價值聚焦」的發展戰略，努力實現「創建世界一流工程公司」的企業願景。



# 公司基本情況

## 法定名稱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中文簡稱

中石化煉化工程

## 英文名稱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 英文簡稱

SINOPEC SEG

## 法定代表人

凌逸群先生

## 授權代表

向文武先生

桑菁華先生

## 董事會秘書

桑菁華先生

##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惠新東街甲6號

## 辦公和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慧北里安園19號B座

郵政編碼：100101

電話：+8610-6499-8054

網址：[www.segroup.cn](http://www.segroup.cn)

電子郵箱：[seg.ir@sinopec.com](mailto:seg.ir@sinopec.com)

## 登載本年度報告的互聯網地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合交易所」）

指定的網址：

<http://www.hkex.com.hk>

公司網址：

<http://www.segroup.cn>



### 本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慧北里安園19號B座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

### 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H股：香港聯合交易所

股票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

股票代碼：2386

###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100007109349087

### 核數師名稱、辦公地址

中國境內：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2號賽特廣場4,5,10層

中國境外：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號12樓

### 法律顧問名稱、辦公地址

中國境內：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號財富金融中心20層

中國香港：

凱易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6樓



#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和指標摘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重列)	於2015年 12月31日 (重列)	於2014年 12月31日	於2013年 12月31日	本報告期末 比2016年度 期末增減 (%)
非流動資產	7,540,799	7,871,988	7,977,456	8,052,331	8,166,479	(4.2)
流動資產	51,864,822	51,016,799	50,490,979	44,032,264	39,198,790	1.7
流動負債	31,015,076	30,724,440	30,807,397	26,347,950	23,620,920	0.9
非流動負債	2,799,540	2,899,238	2,967,341	2,864,071	2,764,008	(3.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586,839	25,261,201	24,689,960	22,869,116	20,976,714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5.78	5.70	5.58	5.16	4.74	1.3

註：本年度報告中的「重列」是基於本年度報告的財務報告附註2所述，由於2017年8月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視為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報告期 比2016年 同期增減 (%)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	36,208,723	39,402,331	45,498,354	49,345,959	43,571,851	(8.1)
毛利	4,026,172	4,295,415	6,157,034	6,290,612	6,406,191	(6.3)
經營利潤	1,112,267	1,942,256	3,845,193	4,039,003	4,413,485	(42.7)
稅前利潤	1,635,101	2,376,776	4,240,047	4,550,695	4,751,041	(3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129,974	1,670,888	3,317,704	3,489,799	3,656,802	(32.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6	0.38	0.75	0.79	0.93	(32.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的現金流量淨額	4,240,508	4,670,772	5,793,143	333,312	(85,995)	(9.2)
每股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元)	0.96	1.05	1.31	0.08	(0.02)	(9.2)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毛利率(%)	11.1	10.9	13.5	12.7	14.7
淨利潤率(%)	3.1	4.2	7.3	7.1	8.4
資產回報率(%)	1.9	2.8	6.0	7.0	8.7

項目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重列)	於2015年 12月31日 (重列)	於2014年 12月31日	於2013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56.9	57.1	57.8	56.1	55.7

# 股本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 1 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於2016年12月31日		本次變動增減(+, -)			於2017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發起人股份(內資股)	2,967,200,000	67.01	—	—	—	2,967,200,000	67.01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1,460,800,000	32.99	—	—	—	1,460,800,000	32.99
股份總數	4,428,000,000	100.00	—	—	—	4,428,000,000	100.00

### 2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股東總數為1,087戶。截至2018年3月16日，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數量已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規定。

#### (1)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本報告期內增減(+, -)	本報告期末持有的內資股數量	本報告期末持有的H股數量	本報告期末所佔比例	
				佔總股本(%)	佔類別股(%)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up>(1)</sup>	0	2,967,200,000	—	67.01	1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5,570,500	—	1,457,944,900	32.93	99.80
WONG CHUI CHUNG	+295,000	—	295,000	0.01	0.02
CHAN LAI KUEN SELINA	+195,500	—	195,500	0.00	0.01
WONG CHUI CHUNG	+195,500	—	195,500	0.00	0.01
WONG MAY JANE	+131,000	—	131,000	0.00	0.01
CHOI LAI MING	+130,000	—	130,000	0.00	0.01
CHEUNG LAI CHU	+100,000	—	100,000	0.00	0.01
YAN TAT CHIU DAVID	+96,500	—	96,500	0.00	0.01
LUK LAN	+60,000	—	60,000	0.00	0.00
上述股東關連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十大股東之間存在關連關係或一致行動			

## (2)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資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期末，就本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監事（以下簡稱「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股身份	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權益的股份數量(股)	佔本公司同一類別股本的比例(%) <sup>(8)</sup>	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 <sup>(9)</sup>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 <sup>(1)</sup>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2,967,200,000(L)	100.00(L)	67.01(L)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sup>(2)</sup>	H股	實益擁有人	116,365,000(L)	7.97(L)	2.63(L)
國家外匯管理局 <sup>(3)</sup>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31,756,000(L)	9.02(L)	2.98(L)
JPMorgan Chase & Co. <sup>(4)</sup>	H股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146,379,712 (L)	10.02(L)	3.31(L)
			2,014,591 (S)	0.13(S)	0.05(S)
			105,788,473 (P)	7.24(P)	2.39(P)
Prudential plc <sup>(5)</sup>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17,459,500(L)	8.04(L)	2.65(L)
Templeton Global Advisors Limited <sup>(6)</sup>	H股	投資經理	78,865,000 (L)	5.40(L)	1.78(L)
FIL Limited <sup>(7)</sup>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73,585,000(L)	5.04(L)	1.66(L)

註：(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

(1)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石化集團」）直接及／或間接持有2,967,20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股本的100%及總股本約67.01%。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石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直接持有59,344,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股本的2.00%及總股本約1.3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石化集團亦因而被視為在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資料乃根據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於2017年8月1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3)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3年6月4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都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131,756,000股H股。由於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都盛控股有限公司均為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因此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及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各自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均被視為對都盛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好倉擁有權益。

(4)資料乃根據JPMorgan Chase & Co.於2017年7月19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5)資料乃根據Prudential plc於2017年6月7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6)資料乃根據Templeton Global Advisors Limited於2015年4月1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7)資料乃根據FIL Limited於2017年12月8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存盤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

(8)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2,967,200,000股或H股1,460,800,000股為基準計算。

(9)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428,000,000股為基準計算。

# 董事長致辭







凌逸群先生  
董事長

尊敬的各位股東、朋友們：

我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呈報中石化煉化工程2017年度報告，並向長期支持、關心公司發展的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謝！

2017年，面對經濟發展新常態、國際油價新週期、市場競爭新形勢、國企改革新任務，公司直面困難與挑戰，迎難而上、積極進取，取得了來之不易的生產經營業績。2017年，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362.09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1.30億元；資產負債率保持低位，現金流表現依舊強勁；新签合同量為人民幣390.63億元，同比大幅增長41.7%。截止2017年底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10.28億元，同比增長3.2%。綜合考慮本公司的盈利水平、股東回報及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需要，董事會建議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44元，加上中期已派發股息每股人民幣0.056元，全年股息每股人民幣0.200元，全年派息率為79%。

2017年，公司堅持以「能化為本、創新驅動、全球發展、價值聚焦」四大戰略引領發展創新，積極開拓境內外市場，不斷加強工程保障能力，優化業務結構和內部資源，實現了穩中有進的發展

態勢。在市場開發方面，我們以「國家七大石化產業基地」部分項目啟動和中國石化集團打造四個「世界級煉化基地」為契機，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努力把握市場向好的機遇；在項目執行方面，我們通過加強安全質量管理和項目管控，努力降低運行成本，確保正在執行的項目均平穩推進，安全、質量、進度等全面受控；在國際業務方面，我們把握「一帶一路」戰略配套的各項有利政策，進一步鞏固現有市場並大力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市場，不斷提升海外業務整體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在科技創新方面，我們努力組織好重大技術合作和技術創新項目的實施，充分利用好研發中心工程技術開發的特色優勢，不斷加強與全球知名專利商的合作；在轉型升級方面，我們通過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建立起整合內部節能工程和技術資源的平台，依靠本集團的強大的工程和技術實力，做大做強節能環保業務。

2017年，公司董事會全體董事勤勉盡責、科學決策，確保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能夠得到貫徹和落實，積極引領公司的發展方向，確保公司持續健康地發展。董事會著力推動管理層中長期激勵計劃－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的實施，本報告期內，該計劃分別獲得國務院國資委的批覆同意和本公司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批准，並於2017年12月20日將1,314.3萬份H股股票增值權授予89名包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本公司整體業績和持續發展有直接影響的核心技術人才、管理骨幹及高技能人才等。本公司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的實施必將對本公司提升治理水平，促進改革發展和提升經營業績產生積極的影響。

2017年，本公司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開發、推廣、應用成品油質量升級、環保和節能新技術，促進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同時為能源化工行業可持續發展做出應有的貢獻。我們全面實施QHSE（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堅持以人為本，悉心關愛員工。我們還注重維護客戶、供貨商、項目所在地周邊等利益相關者的合法利益，促進了社會的和諧穩定發展。同時，我們積極響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披露規定，與本年度報告同時發佈了《201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滿足投資者和社會各界對本公司有關數據的需求及期望。

2018年，世界經濟總體復蘇向好，但還存在很多不確定和不穩定的因素；中國經濟從高速增長階段轉向高質量發展階段，深化改革、創新驅動發展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將為企業發展帶來強勁動力。本公司將突出戰略引領，堅持改革創新，著力破除制約企業發展的體制機制障礙，堅持轉型發展，在提高傳統業務質量和效益的同時，培育和發展新業務；堅持人才支撐發展，著力構築人才優勢。努力開源增收、提質增效、強基固本、凝心聚力，全力推動中石化煉化工程改革發展邁上新台階。

博觀而約取，厚積而薄發。作為能源工程行業的領先企業與「一帶一路」建設的積極參與者，把握中國追求高質量發展的先機，和「一帶一路」共享共贏的發展理念。新的一年，我們會繼續秉持「五大發展理念」，圍繞「四個全面」戰略佈局，熱忱擁抱「新時代」機遇，更加主動地服務於國家能源發展「十三五」規劃和「一帶一路」願景，以穩為基礎，以進為目標，全力以赴保增長、控風險、提效益；推改革、抓創新、促發展，在「創建世界一流工程公司」的徵程上「撻起袖子加油幹」，為國家、為股東、為社會、為員工創造新的更大的價值！

凌逸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16日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1 業務回顧



向文武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 (1) 市場環境

2017年，世界經濟增長步伐加快，復蘇穩健。據世界銀行預測，2017年，世界經濟增速將達3%，比2016年加快0.6個百分點。2017年，中國經濟增長6.9%，遠高於世界平均增速，成為世界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為世界經濟復蘇做出了重要貢獻。

2017年，國際原油市場基本面不斷改善，油價走勢呈現V型反轉。年初由於石油輸出國組織減產協議得到了貫徹和執行，國際原油價格出現大幅反彈，一度接近60美元／桶；之後美國原油產量持續增長，出現多次震盪下跌，最低跌至50美元／桶以下；下半年供需面明顯好轉，中東部分地區地緣局勢緊張，全球原油需求增長較為強勁，全球庫存明顯下降，年底布倫特原油價格創造兩年來最高收位65美元／桶。2017年，國際原油市場雖然向再平衡狀態進一步邁進，但不確定因素依然較多，整體處於脆弱的「弱平衡」狀態。

2017年，中國石油和化工行業經濟運行保持向好態勢。全國油氣和主要化學品生產平穩，市場需求穩定增長，價格總水平漲勢加快，出口延續較好增長勢頭；單位成本繼續回落，行業效益總體良好。中國石油和化工行業完成固定資產投資總體下降，化學工業投資降幅持續擴大，主要是基礎化學原料、橡膠製品、化肥和農藥投資下降，但煉油業投資增長加快，合成材料投資增長。2017年，國家七大石化產業基地部分項目相繼開始建設，中國石化集團也提出打造茂湛、鎮海、上海和南京四個世界級煉化基地，國內市場環境開始逐步改善。

雖然國際原油價格走勢充滿變化，但石油在未來相當長的時期內仍是世界最主要的能源之一，石油石化行業仍是全球重要的支柱產業，煉油、化工工程行業仍蘊含著中長期增長的機遇，主要推動因素包括：

- 2017年中國成品油表觀消費量同比增長5.9%，乙烯表觀消費量同比增長4.7%，伴隨著經濟增長，尤其在城鎮化、工業化推動下，國內部分大型煉化基地前期工作進展加快，「十三五」期間國內煉油和化工行業仍有較大發展空間；
- 2017年《關於深化石油天然氣體制改革的若干意見》正式印發，明確了深化石油天然氣體制改革的指導思想、基本原則、總體思路和主要任務，國內油氣行業體制改革的推進速度開始加快；
- 低油價可進一步刺激成品油的消費需求，例如2017年國內汽油表觀消費量同比增長10.2%，此外，國內油氣行業改革措施的陸續實施以及成品油質量升級計劃加速也將刺激煉油落後產能的淘汰更新及大型煉油新建項目的啟動；
- 低油價提高了以石油為原料的化工品的市場競爭力，顯著改善石油化工行業的盈利能力，2017年國內化工行業盈利創歷史新高，同時國內化工產業也將瞄準高端化、差異化的發展方向，石油化工產業發展將迎來新的機遇；
- 隨著新環境保護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的頒佈實施以及環保、節能要求的不斷提高，煉油化工行業的環保升級及節能減排步伐日趨加快，環保、節能市場前景廣闊，將給本公司帶來新的業務機遇；
- 本集團正在境外執行的項目多處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由於缺乏發展資金，且對成品油、化工產品同樣存在很大需求，中國「一帶一路」戰略的實施將為沿線地區發展注入新的動力，為本集團國際業務發展帶來新的機遇。

## (2) 生產經營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62.09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30億元。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10.28億元，本報告期內新签合同量為人民幣390.63億元。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四個分部：(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2)工程總承包；(3)施工；和(4)設備製造。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所示期間的各自收入金額以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在內部抵銷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重列)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2,843,657	7.3	2,638,411	6.2	7.8
工程總承包	21,056,256	53.9	20,641,233	48.5	2.0
施工	14,601,399	37.4	18,831,222	44.3	(22.5)
設備製造	533,657	1.4	439,885	1.0	21.3
小計	39,034,969	100.00	42,550,751	100.0	(8.3)
內部抵銷後合計 <sup>(1)</sup>	36,208,723	不適用	39,402,331	不適用	(8.1)

附註：

(1) 內部抵銷後合計指在扣除各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影響而作出內部抵銷後各業務分部的收入總額。內部抵銷主要來自工程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向工程總承包分部提供的分部間銷售。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362.09億元，同比下降8.1%，主要是本報告期內施工業務工作量同比減少，施工分部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重列)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煉油	13,834,349	38.2	10,760,205	27.3	28.6
石油化工	10,168,655	28.1	12,524,930	31.8	(18.8)
新型煤化工	7,214,645	19.9	8,562,936	21.7	(15.7)
其他行業	4,991,074	13.8	7,554,260	19.2	(33.9)
合計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向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及其他行業客戶提供服務。本報告期內，受科威特煉油項目、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等煉油行業總承包項目進入採購或施工高峰期的影響，來自煉油行業收入為人民幣138.34億元，同比增長28.6%；受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石油化工以及其他行業業務量減少的影響，來自石油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01.69億元，同比下降18.8%，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72.15億元，同比下降15.7%，來自其他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49.91億元，同比下降33.9%。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中國境內和海外的收入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	收入(重列)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	
中國	21,946,224	60.6	24,919,114	63.2	(11.9)
海外	14,262,499	39.4	14,483,217	36.8	(1.5)
小計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穩步開展海外業務，海外收入佔比逐年提高，來自海外的收入為人民幣142.62億元，佔總收入的39.4%，同比基本持平；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為人民幣219.46億元，佔總收入的60.6%，同比下降11.9%，主要歸因於天津LNG、中天合創等大型總承包項目收尾，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10.28億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長3.2%，相較2017年全年收入人民幣362.09億元實現覆蓋2.5倍。本報告期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390.63億元，同比大幅增長41.7%，圓滿完成2017年全年新簽合同目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簽訂的境內代表性項目包括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中化泉州100萬噸／年乙烯及煉油改擴建項目乙烯裝置及其他相關單元工程項目（以下簡稱「中化泉州乙烯項目」）、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4,000萬噸／年煉化一體化項目（以下簡稱「浙江石化煉化一體化項目」）、恒力石化（大連）煉化有限公司大連2,000萬噸／年煉化一體化項目（以下簡稱「大連恒力煉化一體化項目」）、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鎮海煉化分公司鎮海煉化260萬噸／年沸騰床渣油加氫裝置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鎮海沸騰床渣油加氫項目」）、中國石化揚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揚子石化10萬噸／年EVA裝置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揚子石化10萬噸／年EVA裝置項目」）、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公司濟南煉油結構調整提質升級催化裂化裝置改造工程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濟南催化裂化項目」）、中國石化長城能源化工（寧夏）有限公司寧夏合成氣脫瓶頸及醋酸填平補齊工程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長城能化寧夏合成氣脫瓶頸項目」）等。

本報告期內，簽訂的境外代表性項目包括伊朗國家石油工程建設公司(National Iranian Oil Engineering and Construction Company)Abadan煉廠產品升級項目二期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伊朗Abadan煉廠產品升級項目二期EPC總承包項目」）；俄羅斯天然氣工業股份公司(Gazprom)阿穆爾420億立方米／年天然氣處理廠項目P3包EPC工程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AGPP-P3項目」）、沙特卡揚石化(Saudi Kayan)新建第三套備用脫鹽水站系統EPC工程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沙特卡揚第三套備用脫鹽水站系統項目」）等。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約人民幣4.87億元，主要用於信息系統建設和施工臨時設施建設。

本集團之環保政策、與其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情況的討論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2頁至第105頁之企業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書。



### (3) 業務亮點

#### 重大項目順利實施

中安聯合煤化一體化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4年11月24日發佈的公告。本公司2015年度報告中曾披露該項目根據項目業主的要求暫緩。於2017年1月，本集團收到該項目業主的復工通知，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整體進度過半。

天津LNG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5年7月1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實現中交，處於配合業主開車狀態。

中化泉州乙烯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7年6月6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啟動，各項工作正有序开展。

董家口原油商業儲備基地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4月15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整體進度約為超四成，部分罐體正在進行安裝，總體進展受控。

大連恒力煉化一體化項目：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煉油部分處於土建全面開工階段，設計正在收尾，部分設備已到場就位，裝置樁基和一級地管施工基本完成，鋼結構開始安裝，總體進展受控；該項目乙烯部分正在進行工藝設計。

浙江石化煉化一體化項目：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處於土建前期，詳細設計完成過半，現場處於土建施工階段，主要是樁基、一級地管和基礎施工，部分管廊鋼結構安裝開始，總體進展受控。

科威特煉油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5年10月14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總體進展約五成，其中：詳細設計工作基本完成，採購工作過六成，施工工作完成近三成。

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4年8月29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總體進度約九成，其中：設計、採購工作已經完成，施工安裝近尾聲，現場開始預試車工作。

哈薩克斯坦阿特勞煉油廠FCC項目：該項目合同工作範圍主要包括243萬噸／年催化裂化等十三套工藝裝置以及與其相配套的47個公用工程單元的設計、採購、施工以及開車（以下簡稱「EPCC」）總承包。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總體進展接近尾聲，正在進行最後的試車工作。

伊朗Abadan煉廠產品升級項目：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一期設計進度約三成，現場工作已啟動。

### 工程保障能力不斷加強

本報告期內，為保障項目更高效、有序、安全地執行，本集團大力推進資源整合，加強設計、分包和結算管理，確保境內外項目順利執行、生產經營目標順利實現。

為加強設計管理，建立知識共享機制，本集團總結近些年本集團大型建設項目設計工作經驗教訓，編製並發佈工程實例圖文並茂的《設計常見問題手冊》，組織設計人員交流學習，進一步提升公司設計水平。

為全面提升公司項目管理水平，對標國際一流，本集團採用國際通用的典型設計、採購、施工以及開車EPCC項目的組織機構及角色設計，全面覆蓋EPCC業務內容，開展國際項目管理指南編寫。

為提高分包管理能力，降低成本、保證項目收益，本集團建立並發佈了統一的施工分包管理體系和管理標準，對分包管理工作實行一體化的管理模式，進一步確保分包工程質量、安全受控。

持續強化風險管控，完善本集團項目結算及存貨管理工作機制，建立了完整的項目存貨管理數據體系；發揮本集團合力，加強項目實施過程中的進度確認及時性，規範項目結算，提高項目效益。

## 市場開發成績顯著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發揮產業鏈、業務鏈、技術鏈的整體優勢，在國內市場形勢有所改善的情況下，加大國內市場開拓力度；把握「一帶一路」機遇，加強融資項目培育，在「一帶一路」國家和地區陸續取得進展。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390.63億元，同比增長41.7%。其中境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290.70億元，同比增長69.1%，境外新簽合同量約為人民幣99.93億元，同比下降3.6%。

在境內，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了多個大型項目，如中化泉州乙烯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42.59億元；浙江石化煉化一體化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37.13億元；大連恒力煉化一體化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22.01億元；鎮海沸騰床渣油加氫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13.76億元；揚子石化10萬噸／年EVA裝置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9.96億元；濟南催化裂化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6.80億元；長城能化寧夏合成氣脫瓶頸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3.58億元等。

在境外，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了多個大型項目，如伊朗Abadan煉廠產品升級項目二期EPC總承包項目，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68.58億元；AGPP-P3項目，本集團與Maire Tecnimont SpA（一家意大利公司）組成聯合體，本集團於合同中所佔的權益額約為1.19億歐元；沙特卡揚第三套備用脫鹽水站系統項目，合同總額約為1,280.00萬美元等。

除上述項目外，本集團還跟蹤了一批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環保節能等行業的項目，有望在未來簽約。

## 科技創新和技術進步持續推進

### 各項工程技術研發工作穩步推進

- 科技攻關取得重大成果：全面完成湖北化肥煤制乙二醇、金陵沸騰床渣油加氫、高壓交聯聚乙烯絕緣料、由LCO生產高辛烷值汽油、RS-2200低成本國V柴油、上海石化PAN基碳纖維6個項目的攻關任務，順利實現工業化生產。
- 重點攻關項目進展順利：茂名環氧乙烷裝置、天津LNG、石家莊烷基化裝置等5套裝置實現了一次開車成功或中交。鎮海水煤漿氣化、海南二代芳烴能效提升等課題完成了階段攻關目標。
- 多層面新開課題技術前景廣闊：20萬噸/年固體酸烷基化成套技術、重質原料增產低碳烯烴和BTX關鍵技術、2,000噸級清潔高效SE粉煤氣化技術工業示範、氣相聚丙烯產品VOC脫除工藝成套技術、大通量等離子體處理VOCs成套技術與示範5個項目入圍重點攻關。甲烷氧化偶聯制乙烯、烷基化廢酸制硫酸、污泥一體化處理技術、大型儲罐外浮頂施工胎具、施工可視化交底項目等方面的技術改進與創新取得階段成果。

### 研發中心技術創新工作取得實效

- 與各子公司協同創新的新局面初顯：目前與各子公司全部協同研發項目65項，已完成24項，涉及到煉油、化工、新型煤化工、生物能源、節能環保以及施工相關技術。
- 多項技術開發成果通過鑒定：2017年通過省部級以上技術鑒定及評議項目共7項。其中：「降低催化煙氣NOX排放助劑的工業應用」、「現場腐蝕掛片監測及數據採集規範化研究」和「油田三採助劑對煉油裝置腐蝕的影響」三個項目通過中國石化集團的技術鑒定。「煤氣化制乙二醇污水處理及回用研究及工業應用」、「煤氣化制乙二醇綜合污水A/O生化處理系統工藝包」、「催化裂化模擬優化軟件升級及多產汽油工藝研究」和「高標準蒸汽管道保溫技術開發」4個項目通過中國石化集團評議。

- 16項重點攻關項目取得進展：「第二代催化柴油轉化制汽油組合工藝研究」、「移動床石腦油耦合甲醇生產高辛烷值汽油技術開發」、「延遲焦化裝置降量加工優化工藝研究」等課題順利完成試驗考察，進入優化研究階段。

### 專利申請工作保持良好勢頭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新專利申請466件，其中有224件為發明專利；授權專利312件，其中有134件為發明專利。突出重點，不斷加強對新技術領域及核心技術成果的保護，專利質量不斷提高。

### 技術進步再接再厲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共獲省部級以上各類科技進步獎勵95項（次），其中：「煤制油品／烯烴大型現代煤化工成套技術開發及應用」、「高效甲醇制烯烴全流程技術」兩個項目獲2017年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提高輕油收率的深度延遲焦化技術」獲得二等獎。「連續重整新型再生及配套技術」、「氣液法流化床聚乙烯工藝成套技術」等16個項目獲得年度中國石化技術發明獎、科技進步獎。20個項目獲得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年度優秀工程設計獎，11個項目獲優質工程獎。5家附屬工程公司均被命名為「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創新型企業」。科技創新獎項充分肯定了本集團的創新成果，展示了本公司的創新能力。

### 企業改革持續深化

本集團持續挖掘一體化優勢，推進內部資源的優化整合。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建了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土壤治理中心，打造本公司土壤治理的專業團隊，構建了本公司土壤治理業務的技術整合平台、市場開發平台和項目統籌平台；組建了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裝備技術中心，將有力推動本公司製造業務實現高端化轉型發展。

本集團持續推進創新發展，瞄準增量業務，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上市以來的首次兼併收購，成功收購了中國石化諮詢公司持有的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本集團計劃將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打造成為本集團節能工程 and 技術資源的平台，本集團合同能源管理項目的合同主體。

## 節能、環保業務不斷拓展

本集團非常注重節能環保市場開拓，通過整合自身技術優勢，並與國內外知名技術專利商開展合作，業務範圍已經覆蓋煙氣脫硫脫硝、VOCs治理、污水處理、污泥減量幹化、土壤修復、CO<sub>2</sub>回收利用、裝置工藝流程及換熱網絡優化、裝置間系統熱集成優化、關鍵耗能設備先進技術優化、低溫利用等多個分項領域。本集團積極參與中國石化「碧水藍天」和「能效倍增」計劃，積極開展合同能源管理和探索合同環保管理新的業務模式，為企業提供節能診斷和優化服務，進一步開拓環保和節能業務。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環保類業務合同額為人民幣12.34億元，主要來自煙氣脫硫脫硝項目；新簽節能類業務合同額約為人民幣3,674萬元，主要來自節能改造項目。

節能業務開發方面，本集團聚焦能源化工行業合同能源管理、節能工程服務、節能技術諮詢與服務、節能領域投資、節能政策相關課題研究等，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整體節能技術服務。本集團積極推動合同能源管理業務，成功實施了多個合同能源管理項目，獲得了多項財政獎勵以及較大的稅收減免，正推進幾十項合同能源管理，部分項目已開展合同談判。本集團積極開展節能技術交流合作，進一步提升在節能服務領域的整體優勢，努力將綠色低碳、節能減排的工作體現到數字化、智能化工廠的設計中去，促進能源與現代信息技術深度融合，推動能源生產管理和消費模式變革。

環保業務開發方面，本集團持續推動土壤治理業務發展，正在開發國內多個土壤治理項目，部分已經完成中試；與美國、德國、捷克等國家多個公司進行交流，持續提升土壤治理技術儲備；積極開拓新能源市場，開展生物質制汽油萬噸級工業示範項目建設，開展生物乙醇項目交流合作；與合作夥伴開展百萬噸級CO<sub>2</sub>捕集利用合作，開展CO<sub>2</sub>電化學轉化利用工業化方案研究，為進入碳減排和碳交易市場打下基礎。

## ERP系統順利建設和實施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所有附屬公司全部國內業務ERP推廣上線，基本建成以ERP為核心的經營管理平台，本集團ERP建設模式的創新，填補了國內工程行業ERP系統全業務鏈應用空白。本集團ERP項目全面覆蓋了工程技術研究、設計、採購、製造、施工的業務應用，項目級利潤中心管理機制，實現了在ERP系統執行建造合同核算，推進了項目主合同、分包合同、採購合同「一線牽」，推進了財務合同、項目合同、市場開發合同「緊耦合」，推進了項目進度檢測與收入及成本確認「強掛鉤」，推進了過程化項目進度、分包、採購、成本核算「硬關聯」。ERP建設成果顯著，為其他大系統、大平台推廣建設沉澱了技術、積累了經驗，也為本集團信息化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 安全生產持續推進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QHSE（質量、職業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方面，以長效機制建設為統領，以夯實「三基管理」和強化風險防控為主線，堅持以人為本，注重持續改進，重點抓好QHSE體系管理和質量安全主體責任落實，全力推進質量安全標準化建設和本質安全能力建設，通過組織多層次培訓、深化設計本質安全管理、加強監督檢查、深入開展質量提升活動等措施，不斷強化QHSE管控，管理基礎進一步夯實，質量、安全和境外公共安全形勢總體受控。

截至本報告期末，在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履職盡責和嚴格管理下，實現了正在執行的項目未發生安全、質量、環境、職業衛生和境外公共安全等上報事故的目標，累計實現197.64百萬安全人工時。

## 2 業務展望

展望2018年，世界經濟有望延續增長態勢，中國經濟將在與世界經濟的高度融合中繼續穩健發展。2018年，國際原油市場正在加速實現再平衡，減產協議的延長為原油市場實現復蘇與再平衡注入了更多的信心，但石油需求和非歐佩克供應的不確定性增加，國際油價走勢依然充滿變化。2018年，預計全球行業投資難以實現明顯增長，國家七大石化產業基地和中國石化集團四個世界級煉化基地部分項目將有實質性進展，國內煉油、化工工程行業的生產經營形勢將明顯好轉，只要本集團抓住機遇、克服挑戰，在新的階段可以實現更好、更快的發展。

2018年，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好轉的國內市場形勢，充分發揮集團化、一體化和規模化優勢，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推動企業持續健康發展，努力打造中國煉油、化工工程的「國家名片」。2018年，本集團國內新签合同目標為人民幣380億元，海外新签合同目標為15億美元。

### (1) 深化企業改革，加快內部資源優化

本集團將進一步強化改革發展頂層設計，推進各項改革工作；持續開展資源優化工作，總結之前工作經驗教訓，繼續按照依託已有成熟資源，按照專業化、差異化原則，構建本集團統一、共享、高效、協同的服務支持中心和業務專業化發展中心，推進本集團增量業務健康發展，提升本集團整體效益；推進區域資源優化工作，實現工程公司與施工企業的優勢互補，打造整體合力，降低邊際成本，提高整體效益和競爭力；對標國內外知名工程公司，圍繞公司職能定位，按照扁平化和精簡高效的原則，持續開展公司組織機構優化調整工作。

## (2) 積極探索轉型發展，開拓新的市場領域和業務模式

本集團將堅持綠色低碳發展戰略，大力拓展新業務領域和新業務模式。積極開拓生物質制汽油、生物乙醇等可再生能源領域，推動新型煤化工市場開發，以CO<sub>2</sub>捕集利用為契機加快進入碳減排和碳交易領域，抓住天然氣市場有利時機，大力開拓天然氣淨化廠、輸氣管道、接收站等工程市場。嘗試通過資金驅動助力市場開拓，嘗試參與污水處理、工業園區、基礎設施建設等PPP項目，探索由附屬工程公司、專利商、供應商以多種方式參與和投資，實現高效精準開發。

## (3) 加強項目過程管理，多措並舉降本增效

本集團將以效益為中心，在保障安全、質量、進度可控情況下，突出效益導向。持續推進設計優化工作，強化設計專業基礎建設，不斷優化設計流程，提高設計工作整體效率；發揮設計龍頭作用，在保證標準不降低情況下，減少設計裕量，避免質量過剩，從源頭上節約項目工程成本；持續推進設計與採購、施工的有效銜接，加強設計對採購和施工的支持，提高EPC總承包能力和項目收益。

加強過程管控，控制項目存貨和應收水平。加強進度確認和結算管理，嚴格簽證及索賠管理，增加項目收入；嚴格過程中對分包商的結算和收入確認，做好計劃外成本支出管控，控制項目成本，提高項目效益。

持續深化分包管理，加強監督，確保分包管理體系執行到位。完成分包信息平台建設並推動運行，優化分包資源，加大A級分包商培育力度，加強對分包商的考核評價，推行優勝劣汰的考核評價機制，在保證分包項目安全質量可控的同時，努力降低分包成本。

#### (4) 把握「一帶一路」戰略機遇，扎實推進全球發展

本集團將緊密把握「一帶一路」戰略機遇，積極發揮本集團內部的一體化優勢，加強國際市場的分析與研究，鞏固傳統中東、東南亞和中亞市場，積極開拓俄羅斯、南亞和非洲市場的市場開發策略，扎實推進全球發展。本集團將加強融資項目培育，密切與國家相關政府部門交流，積極向高端業務領域拓展，並就中國煉化技術及裝備「走出去」進行積極嘗試，展現本集團的實力和水平。

#### (5) 著力推動技術進步，保障和提升行業領先地位

本集團將以技術市場的需求為導向，通過不斷取得技術進步保障本集團行業領先地位，通過技術創新創建業務增量，通過本集團當前加強技術管控支撐，提高和提升建設世界一流工廠的能力。技術工作要牢牢抓住「技術管理為項目執行服務，技術創新為市場開發服務」兩條主線。

以本集團在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醫藥、無機化工、大型施工技術方面的技術特色為契機，圍繞本集團發展戰略，積極開展技術尋源，加大工作力度，提高研發水平和效率；特別是環境工程技術領域的合作，用好外部資源，打造共贏的局面。

利用研發中心的創新資源，形成創新技術網絡，提高創新資源、人才及新技術成果在本集團內部的共享與應用效率，全面實現技術創新對本集團發展的引領作用。

## (6) 大力開拓環保節能領域，打造新的業務增長點

本集團將以節能環保為突破口，發揮節能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協同優勢，積極赴用能企業開展節能診斷，推動合同能源管理項目各項工作；建立土壤治理協同工作平台，發揮土壤治理中心專業化機構作用，積極跟進土壤治理項目，做好技術推薦和市場開發。繼續加大對煉化企業VOCs治理、煙氣超淨排放、污水達標排放、工業固廢處理等的市場開拓力度；探索建立節能基金，推動以較小投資帶動社會資本，共同推進合同能源業務；提高合同環境管理、合同能源管理類項目運作效率，加強風險管理，將節能環保業務迅速打造成為本公司新的效益增長點。

## (7) 推進建立現代人力資源管理體制

本集團注重企業戰略、企業文化與人力資源管理的融合，以目標管理為基礎，以關鍵業績指標為核心內容，正在逐步建立規範的、適應市場經濟的、系統的戰略人力資源管理體制。

本集團將通過優化人力資源配置，進一步完善勞動用工管理，結合企業用工需求和業務特點，逐步建立自有員工隊伍規模受控、項目用工靈活的用工管理機制，既有序控制員工隊伍規模，又能滿足本集團項目建設對人力資源的需求。

本集團將通過完善薪酬體系，激發企業創效動力，以優化公司市場化薪酬體系為目標，進一步完善能增能減的薪酬分配機制，按照效益導向原則，建立工資總額隨效益動態調整的管理辦法，加大企業工資總額隨效益聯動的力度，並探索開展股票增值權激勵新一期計劃的可能性。

## (8) 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應用水平

本集團將按照「統籌推進、融合發展、集成共享、協同智能」的信息化工作方針，遵循「六統一」和「一體化」相結合的信息化建設原則，以創建世界一流工程公司為目標，以「ERP」和「數字化工廠」為主攻方向，充分利用雲計算、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新技術，建成集成共享的經營管理平台、協同智能的項目執行平台、互聯高效的數字化工廠平台、敏捷安全的技術支撐平台，構建齊全有效的信息標準化體系和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形成科學高效的信息化管控機制，努力使本集團整體信息化能力和兩化深度融合水平得到顯著提升，持續保持行業信息化領先水平，部分領域達到國際領先水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年度報告所列之本集團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同時閱讀。以下涉及的部分財務數據如無特別說明，則摘自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過審計的財務報表。





## 1 綜合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本集團所示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重列)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銷售成本	(32,182,551)	(88.9)	(35,106,916)	(89.1)	(8.3)
毛利	4,026,172	11.1	4,295,415	10.9	(6.3)
其他收入	184,718	0.5	877,973	2.2	(79.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4,836)	(0.3)	(106,763)	(0.3)	7.6
行政開支	(1,181,032)	(3.3)	(1,160,869)	(2.9)	1.7
研發成本	(1,002,907)	(2.8)	(1,113,083)	(2.8)	(9.9)
其他營運開支	(797,788)	(2.2)	(849,099)	(2.2)	(6.0)
其他虧損 - 淨額	(2,060)	(0.0)	(1,318)	(0.0)	56.3
經營利潤	1,112,267	3.1	1,942,256	4.9	(42.7)
財務收入	600,926	1.7	493,794	1.3	21.7
財務費用	(90,432)	(0.2)	(75,226)	(0.2)	20.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重列)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財務收入－淨額	510,494	1.4	418,568	1.1	22.0
分佔合營安排 (虧損)/利潤	(1,372)	(0.0)	463	0.0	—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3,712	0.0	15,489	0.0	(11.5)
稅前利潤	1,635,101	4.5	2,376,776	6.0	(31.2)
所得稅開支	(504,869)	(1.4)	(705,717)	(1.8)	(28.5)
年內利潤	1,130,232	3.1	1,671,059	4.2	(32.4)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119,110)	(0.3)	70,441	0.2	—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重估虧損	(12,984)	(0.0)	(40,948)	(0.1)	(68.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998,138	2.8	1,700,552	4.3	(41.3)

## (1)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94.02億元下降8.1%至人民幣362.09億元，主要是本報告期內施工業務工作量同比減少，施工分部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51.07億元下降8.3%至人民幣321.83億元，主要歸因於隨收入下降成本相應減少。

## (3)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2.95億元下降6.3%至人民幣40.26億元，主要歸因於收入下降所致。毛利率為11.1%，同比基本持平。

## (4)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78億元下降79.0%至人民幣1.85億元，主要是受本報告期內美元兌人民幣匯率下降形成匯兌損失，而上年同期實現匯兌收益所致。

## (5)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07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15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6)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1.61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1.81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7)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1.13億元下降9.9%至人民幣10.03億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減少所致。

## (8) 其他運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運營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49億元下降6.0%至人民幣7.98億元，主要由於減值撥備計提等同比減少所致。

## (9) 其他虧損 – 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由上年同期的虧損人民幣0.01億元增至虧損人民幣0.02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10)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9.42億元下降42.7%至人民幣11.12億元。

## (11) 財務收入 – 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淨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19億元增長22.0%至人民幣5.10億元，主要由於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利息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12)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06億元下降28.5%至人民幣5.05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同比下降所致。實際所得稅稅率從上年同期的29.7%增加至30.9%，實際所得稅率的變動主要由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利潤波動所致。

## (13)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71億元下降32.4%至人民幣11.30億元。

## (1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以上所述及來自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的貢獻，本集團的年內綜合收益總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01億元下降41.3%至人民幣9.98億元。

## 2 分業務板塊業績討論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板塊於所示期間的分部收入、毛利、毛利率、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分部收入		分部毛利		分部毛利率		分部經營利潤		分部經營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7年	2016年 (重列)	2017年	2016年 (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2,843,657	2,638,411	881,328	907,750	31.0	34.4	139,576	233,463	4.9	8.8
工程總承包	21,056,256	20,641,233	2,517,223	2,520,127	12.0	12.2	1,228,491	1,737,248	5.8	8.4
施工	14,601,399	18,831,222	590,882	837,798	4.0	4.4	(291,206)	(96,287)	(2.0)	(0.5)
設備製造	533,657	439,885	36,739	29,740	6.9	6.8	14,693	(3,955)	2.8	(0.9)
未分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713	71,78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39,034,969	42,550,751	4,026,172	4,295,415	不適用	不適用	1,112,267	1,942,256	不適用	不適用
內部抵銷後合計 <sup>(3)</sup>	36,208,723	39,402,331	4,026,172	4,295,415	11.1 <sup>(1)</sup>	10.9 <sup>(1)</sup>	1,112,267	1,942,256	3.1 <sup>(2)</sup>	4.9 <sup>(2)</sup>

(1) 毛利率合計根據總毛利除以總收入計算，總收入為各業務分部經內部抵銷後產生的總收入。

(2) 分部經營利潤率合計根據總分部經營利潤除以總收入計算，總收入為各業務分部經內部抵銷後產生的總收入。

(3) 內部抵銷主要因工程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對工程總承包分部作出的內部銷售而產生。有關分部間銷售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告附註7。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本集團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2,843,657	100.0	2,638,411	100.0
銷售成本	(1,962,329)	(69.0)	(1,730,661)	(65.6)
毛利	881,328	31.0	907,750	34.4
銷售及營銷開支	(23,811)	(0.8)	(22,946)	(0.9)
行政開支	(241,787)	(8.5)	(236,637)	(9.0)
研發成本	(433,588)	(15.2)	(460,311)	(17.4)
其他收支	(42,566)	(1.5)	45,607	1.7
經營利潤	139,576	4.9	233,463	8.8

### (1) 收入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6.38億元增長7.8%至人民幣28.44億元，主要由於設計業務量增加所致。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31億元增長13.4%至人民幣19.62億元，主要由於隨收入增加所致。

### (3) 毛利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08億元下降2.9%至人民幣8.81億元，主要由於該分部的收入增幅小於銷售成本增幅所致。本集團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34.4%降至本報告期的31.0%，仍維持在較高水平。

###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23億元增加至人民幣0.24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5)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37億元增加至人民幣2.42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60億元下降5.8%至人民幣4.34億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減少所致。

###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及匯兌損失的影響，本集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33億元下降至人民幣1.40億元。

## 工程總承包業務

本集團工程總承包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21,056,256	100.0	20,641,233	100.0
銷售成本	(18,539,033)	(88.0)	(18,121,106)	(87.8)
毛利	2,517,223	12.0	2,520,127	12.2
銷售及營銷開支	(43,024)	(0.2)	(39,676)	(0.2)
行政開支	(371,349)	(1.8)	(351,230)	(1.7)
研發成本	(315,535)	(1.5)	(339,639)	(1.6)
其他收支	(558,824)	(2.7)	(52,334)	(0.3)
經營利潤	1,228,491	5.8	1,737,248	8.4

### (1) 收入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06.41億元增長2.0%至人民幣210.56億元，主要由於科威特煉油項目、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等總承包項目進入採購或施工高峰期的影響。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81.21億元增長2.3%至人民幣185.39億元，主要隨收入增加所致。

### (3) 毛利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毛利為25.17億元，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12.2%降至12.0%，毛利總額與毛利率同比基本持平。

###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4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0.43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5)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51億元增長5.7%至人民幣3.71億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增加所致。

###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40億元下降7.1%至人民幣3.16億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減少所致。

### (7)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及匯兌損失的影響，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37億元下降至人民幣12.28億元。

## 施工業務

本集團施工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14,601,399	100.0	18,831,222	100.0
銷售成本	(14,010,517)	(96.0)	(17,993,424)	(95.6)
毛利	590,882	4.0	837,798	4.4
銷售及營銷開支	(43,478)	(0.3)	(39,700)	(0.2)
行政開支	(548,512)	(3.8)	(535,677)	(2.8)
研發成本	(252,276)	(1.7)	(312,584)	(1.7)
其他收支	(37,822)	(0.3)	(46,124)	(0.2)
經營虧損	(291,206)	(2.0)	(96,287)	(0.5)

### (1) 收入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88.31億元下降22.5%至人民幣146.01億元，主要是本報告期內施工業務工作量同比減少，施工分部收入大幅下降。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9.93億元下降22.1%至人民幣140.11億元，主要是隨收入下降所致。

### (3) 毛利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38億元下降29.5%至人民幣5.91億元，主要是收入下降所致。毛利率由上年同期4.4%下降至4.0%，主要是銷售成本降幅小於收入降幅所致。

###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4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0.43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5)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36億元增加至人民幣5.49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13億元下降19.3%至人民幣2.52億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減少所致。

### (7)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施工業務分部經營虧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96億元增加至人民幣2.91億元。

## 設備製造業務

本集團設備製造業務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533,657	100.0	439,885	100.0
銷售成本	(496,918)	(93.1)	(410,145)	(93.2)
毛利	36,739	6.9	29,740	6.8
銷售及營銷開支	(4,523)	(0.8)	(4,441)	(1.0)
行政開支	(19,384)	(3.4)	(37,325)	(8.5)
研發成本	(1,508)	(0.3)	(549)	(0.1)
其他收支	3,369	0.6	8,620	2.0
經營利潤/(虧損)	14,693	2.8	(3,955)	(0.9)

### (1) 收入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40億元增長21.3%至人民幣5.34億元，主要由於設備製造訂單增加所致。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10億元增長21.2%至人民幣4.97億元，主要隨收入增加所致。

### (3) 毛利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毛利由上年同期人民幣0.30億元增長23.5%至人民幣0.37億元，主要是收入增加所致。毛利率由上年同期6.8%增長至6.9%，同比基本持平。

### (4)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05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 (5)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37億元下降48.1%至人民幣0.19億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減少所致。

### (6)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研發成本為人民幣0.02億元，支出總額同比基本持平。

### (7) 經營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設備製造業務分部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虧損人民幣0.04億元變為盈利人民幣0.15億元。

### 3 按其他分類業績討論

按本集團客戶所在不同行業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重列）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煉油	13,834,349	38.2	10,760,205	27.3	28.6
石油化工	10,168,655	28.1	12,524,930	31.8	(18.8)
新型煤化工	7,214,645	19.9	8,562,936	21.7	(15.7)
其他行業	4,991,074	13.8	7,554,260	19.2	(33.9)
合計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從上述分行業收入來看，本報告期內，受科威特煉油項目、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等煉油行業總承包項目進入採購或施工高峰期的影響，來自煉油行業收入為人民幣138.34億元，同比增長28.6%；受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石油化工以及其他行業業務量減少的影響，來自石油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101.69億元，同比下降18.8%；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72.15億元，同比下降15.7%；來自其他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49.91億元，同比下降33.9%。

## 按本集團客戶所在不同地區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重列)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21,946,224	60.6	24,919,114	63.2	(11.9)
海外	14,262,499	39.4	14,483,217	36.8	(1.5)
合計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穩步開展海外業務，海外收入佔比逐年提高，來自海外的收入為人民幣142.62億元，佔總收入的39.4%，同比基本持平；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為人民幣219.46億元，佔總收入的60.6%，同比下降11.9%，主要歸因於天津LNG、中天合創等大型總承包項目收尾，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按本集團為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重列）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13,163,949	36.4	14,558,737	36.9	(9.6)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23,044,774	63.6	24,843,594	63.1	(7.2)
合計	36,208,723	100.0	39,402,331	100.0	(8.1)

本報告期內，來自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的收入為人民幣131.64億元，同比下降9.6%；來自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的收入為人民幣230.45億元，同比下降7.2%。

## 4 未完成合同及新合同價值討論

未完成合同量是指本集團根據未完成合同在特定日期估計的尚待完成的工程合同總價值減估計增值稅及本集團假設會按照有關合同的條款全面履行合同而得出。未完成合同量並不是公認會計準則所界定的度量方式。這些合同如果被本集團的客戶修訂、終止或中止，會對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直接產生實質性影響。本集團未完成項目的期限還可能因為各種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延長，導致這些項目保留在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內的時間延長，超出最初的預計時間。

下表所列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7,838,104	6,977,048	12.3
工程總承包	67,712,961	68,930,902	(1.8)
施工	14,896,489	12,110,670	23.0
設備製造	580,390	154,642	275.3
合計	91,027,944	88,173,262	3.2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煉油	32,541,555	32,215,821	1.0
石油化工	24,224,871	17,649,823	37.3
新型煤化工	15,386,301	20,227,322	(23.9)
其他行業	18,875,217	18,080,296	4.4
合計	91,027,944	88,173,262	3.2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地域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62,728,624	55,604,482	12.8
海外	28,299,320	32,568,780	(13.1)
合計	91,027,944	88,173,262	3.2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及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變化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37,667,990	37,802,158	(0.4)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53,359,954	50,371,104	5.9
合計	91,027,944	88,173,262	3.2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10.28億元，較2016年12月31日增長3.2%，相較2017年全年收入人民幣362.09億元實現覆蓋2.5倍。

下表所列為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訂立的新合同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3,704,714	2,652,723	39.7
工程總承包	19,838,314	10,911,030	81.8
施工	14,685,028	13,801,475	6.4
設備製造	835,348	198,585	320.7
合計	39,063,404	27,563,813	41.7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煉油	14,160,084	10,024,575	41.3
石油化工	16,743,703	7,444,181	124.9
新型煤化工	2,373,623	2,559,285	(7.3)
其他行業	5,785,994	7,535,772	(23.2)
合計	39,063,404	27,563,813	41.7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地域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9,070,365	17,193,356	69.1
海外	9,993,039	10,370,457	(3.6)
合計	39,063,404	27,563,813	41.7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率 (%)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13,029,781	10,091,361	29.1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26,033,623	17,472,452	49.0
合計	39,063,404	27,563,813	41.7

本報告期內，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390.63億元，同比增長41.7%。

## 5 資產、負債、權益及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活動，而資金主要用途為營運支出、資本開支及分紅派息。

### (1) 資產、負債及權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重列)	變化金額
<b>總資產</b>	<b>59,405,621</b>	58,888,787	516,834
流動資產	51,864,822	51,016,799	848,023
非流動資產	7,540,799	7,871,988	(331,189)
<b>總負債</b>	<b>33,814,616</b>	33,623,678	190,938
流動負債	31,015,076	30,724,440	290,636
非流動負債	2,799,540	2,899,238	(99,698)
非控股權益	4,166	3,908	258
<b>淨資產</b>	<b>25,591,005</b>	25,265,109	325,896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25,586,839</b>	25,261,201	325,638
股本	4,428,000	4,428,000	0.00
儲備	21,158,839	20,833,201	325,638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594.06億元，總負債為人民幣338.15億元，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0.04億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255.87億元。同2016年年末相比資產負債變化及主要原因如下：

於本報告期末，總資產為人民幣594.06億元，比2016年年末增長人民幣5.17億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18.65億元，比2016年年末增加人民幣8.48億元，主要歸因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21.84億元，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增加人民幣14.00億元，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增加人民幣2.14億元，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7.79億元，存貨減少人民幣6.14億元，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3.17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39億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5.41億元，比2016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31億元，主要歸因於非流動資產計提折舊及攤銷而減少。

於本報告期末，總負債為人民幣338.15億元，比2016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91億元。其中：流動負債人民幣310.15億元，比2016年年末增加人民幣2.91億元，主要歸因於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9.27億元，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增加人民幣4.31億元，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減少人民幣7.26億元，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04億元；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00億元，比2016年年末下降人民幣1.00億元，主要歸因於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減少人民幣1.01億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255.87億元，比2016年年末增加人民幣3.26億元，主要為留存收益增加所致。

## (2) 現金流量情況

本報告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為人民幣2.60億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42.41億元。下表列示了本集團2017年及2016年全年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及各自的變化。

單位：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主要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40,508	4,670,7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01,257)	(3,499,71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9,062)	(1,130,6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60,189	40,405

本報告期內，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6.35億元，調整費用中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沒有影響的項目後為人民幣25.08億元。主要非現金費用項目為：折舊、耗減及攤銷為人民幣7.46億元，匯兌虧損為人民幣6.12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人民幣0.96億元，利息收支淨額為人民幣5.72億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為人民幣0.02億元。營運資金變動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21.81億元，主要表現在：存貨餘額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6.14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20.41億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餘額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4.65億元；在建合同工程餘額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9.40億元。

對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作非現金費用及應收應付項目的調節後，再扣除已付所得稅流出現金人民幣5.84億元，增加已收利息流入現金人民幣1.36億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2.41億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38.01億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辦理第三方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投資所用現金人民幣24.15億元，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款項所用現金人民幣14.00億元。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79億元，主要歸因於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借款所得現金人民幣4.31億元，分配股息所用現金人民幣5.95億元。

從本報告期內現金流量情況來看，目前本集團流動資金充裕，下一步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資金清欠力度，下降經營活動資金佔用；積極應對投資風險，擴大投資規模，提高資金投資收益率。

### (3)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重列)
淨利潤率(%)	3.1	4.2
資產回報率(%) <sup>(1)</sup>	1.9	2.8
權益回報率(%) <sup>(2)</sup>	4.4	6.6
投入資本回報率(%) <sup>(3)</sup>	4.6	6.8

主要財務比率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重列)
負債比率(%) <sup>(4)</sup>	1.7	0.0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sup>(5)</sup>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sup>(6)</sup>	1.7	1.7
速動比率(%) <sup>(7)</sup>	1.7	1.6

- (1) 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年初總資產} + \text{年末總資產}) / 2}$$
- (2) 權益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利潤}}{\text{年末總權益}}$$
- (3) 投入資本回報率 = 
$$\frac{\text{年內息稅前收益EBIT} \times (1 - \text{實際所得稅率})}{\text{年末付息債項} - \text{信用借款} + \text{年末總權益}}$$
- (4) 負債比率 = 
$$\frac{\text{年末付息債項}}{\text{年末付息債項} + \text{年末總權益}}$$
- (5)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 
$$\frac{\text{年末淨債項}}{\text{年末總權益}}$$
- (6)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 (7) 速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text{流動負債}}$$

## 資產回報率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2.8%下降至1.9%，該下降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淨利潤下降及本報告期平均總資產增加所致。

### 權益回報率

本集團的權益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6.6%下降至4.4%，該下降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淨利潤下降及年末權益增加所致。

### 投入資本回報率

本集團的投入資本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6.8%降至4.6%，該下降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淨利潤下降、年末權益及付息債項增加所致。

### 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1.7%，由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借款所致。

###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淨現金維持正數水平。

###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7，同比持平。

### 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為1.7，同比基本持平。

# 重大事項





## 1 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於2017年8月21日發佈的《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公告、於2017年11月3日發佈的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於2017年12月12日發佈的《關於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獲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覆的公告》及於2017年12月20日發佈的《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和《授出H股股票增值權》公告。

於2017年12月20日，本公司將13,143,000份H股股票增值權（佔截至該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30%及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的0.90%）授予89名激勵對象（約佔截至該公告日期止合同制員工總人數的0.5%），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核心管理、技術及高技能人員。首次授予的每份H股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格為6.35港元/股。

首次授予的詳情概要載列如下：

本公司股份總數（萬）	442,800
首次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總份數（萬）	1,314.3
首次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標的股份數量佔總股份比例	0.30%

授予人員姓名/類別	人數	人均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萬）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萬）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標的股份數量佔本公司總發行股份比例（%）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佔首次授予總量比例（%）
陸東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1	21	21	0.005%	1.60%
向文武 執行董事、總經理	1	21	21	0.005%	1.60%
孫麗麗 執行董事，工程建設公司總經理	1	20	20	0.005%	1.52%
吳德榮 執行董事、上海工程公司總經理	1	18	18	0.004%	1.37%
肖剛 副總經理	1	18	18	0.004%	1.37%
官慶杰 工會主席	1	18	18	0.004%	1.37%
戚國勝 副總經理	1	18	18	0.004%	1.37%
賈益群 財務總監	1	18	18	0.004%	1.37%
桑菁華 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	1	18	18	0.004%	1.37%
孫曉波 副總經理、起運公司總經理	1	18	18	0.004%	1.37%

授予人員姓名／類別	人數	人均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萬)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萬)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標的股份數量佔本公司總發行股份比例(%)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佔首次授予總量比例(%)
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正職A)	1	18	18	0.004%	1.37%
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副職A、正職B)	17	16	272	0.061%	20.70%
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副職B)	19	15	285	0.064%	21.68%
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正職C)	3	14	42	0.009%	3.20%
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副職C)	21	12	252	0.057%	19.17%
核心工程技術專家A	8	16	128	0.029%	9.74%
核心工程技術專家B	7	15	105	0.024%	7.99%
核心工程技術專家C	1	10.8	10.8	0.002%	0.82%
核心技能專家A	1	8	8	0.002%	0.61%
核心技能專家B	1	5.5	5.5	0.001%	0.42%
合計	89	14.8	1,314.3	0.30%	100.00%

附註(1): 百分比乃以2017年12月19日的4,428,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和首次授予的13,143,000股H股股票增值權計算。

附註(2):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小計／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造成。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除首次授予外，概無H股股票增值權生效、數量和行權價格調整等情況。

## 2 關連交易

### 本集團與中國石化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和中國石化集團存在一系列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具體包括下列各項：

- (1) 工程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2)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3) 科技研發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4)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 (5) 土地使用權和房產租賃框架協議；
- (6) 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反擔保；
- (7) 安全生產保證基金；及
- (8) 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以上協議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發佈的招股說明書「關連交易」章節、於2013年8月19日發佈的《持續關連交易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公告、於2013年9月10日發佈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於2014年3月17日發佈的《調增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公告、於2015年9月15日發佈的股東通函中有關「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工程服務服務框架協議」的內容、於2015年8月31日發佈的《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和工程服務框架協議續約及年度上限》及於2015年9月15日發佈的《關於科技研發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和工程服務框架協議續約及年度上限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和主要交易》公告。

## 本集團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發生的關連交易額共人民幣152.87億元，其中買入人民幣15.97億元，賣出人民幣136.90億元。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工程服務（設備材料供應、採購服務與設備租賃、技術許可等與工程有關的服務）為人民幣15.82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工程服務（前期諮詢、技術許可、工程設計、工程總承包、施工和設備製造等）為人民幣131.64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中國石化財務責任有限公司和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與結算及其他金融服務相關的服務費用為人民幣0.01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存款及利息收入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56.31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委託貸款日最高餘額為人民幣155.00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科技研發服務為人民幣0.35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為本集團提供的反擔保為0.52億美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綜合服務為人民幣0.08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06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本報告期內，中國石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土地使用和房產租賃合同為人民幣0.05億元，控制在年度上限以內。

就安保基金文件應繳付的保費而言，本集團每年應繳付的金額不應低於安保基金文件所列明的金額。

本報告期內，實際發生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包括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見本年度報告中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附註42。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已批准本報告期內的上述關連交易。本報告期內累計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中石化煉化工程外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及《執業註釋》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審計師之持續關連交易信函」，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第56條出具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並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包括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及委託貸款交易）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從交易性質、年度上限的執行情況、定價政策和內部監控程序的實施情況等方面，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包括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及委託貸款有關交易）進行了審閱，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是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b) 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 i 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
  - ii 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商務條款，對本公司而言，該等交易乃按不遜於來自／給予獨立第三方所得的條款訂立（視情況而定）；或
  - iii 如不能作出比較而確定有關交易及協議符合i項或ii項，則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乃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的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發佈的《關連交易－擬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公告及於2017年9月29日發佈的《有關擬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的關連交易完成》公告。

經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通過協議轉讓方式收購中國石化諮詢公司（以下簡稱「諮詢公司」）持有的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化節能公司」）100%股權（以下簡稱「本次收購」）。於2017年8月18日，本公司與諮詢公司簽訂了關於轉讓中石化節能公司100%股權的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簡稱「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後，中石化節能公司成為本公司拓展節能工程市場、發展並做強做大節能工程業務的專業運營公司，成為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業務的主要執行主體，成為整合內部節能工程 and 技術資源以及集成外部技術資源的平台，充分發揮內部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和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諮詢公司向本公司轉讓中石化節能公司100%股權，轉讓價格為人民幣9,000萬元（以下簡稱「代價」），有關代價將由本公司以自有現金按51%和49%的比例分兩期支付給諮詢公司。

因諮詢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石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由於中國石化集團直接及／或間接持有本公司67.01%的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諮詢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100%股權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本次收購按照正常商務條款訂立且根據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均不超過5%（但交易總額高於港幣300萬元），故本次收購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以及年度審核規定，但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的先決條件全部達成，本次收購於2017年9月30日完成交割。交割後，本公司持有中石化節能公司100%股權，中石化節能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節能公司財務業績將合併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 3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仍在就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油氣儲罐項目一未完工儲罐於2007年4月24日倒塌，導致兩名工人死亡和四名工人受傷的相關索賠進行訴訟，該訴訟仍處在證據交換和質證階段。

本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應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

### 5 股份購回、出售及贖回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6 儲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儲備變動列載於本年度報告中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7 募投資金使用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共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0.91億元，主要用於工程技術研發中心、信息化系統建設及股權收購。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共使用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2.54億元，於本報告期末，募集資金淨額折合港幣約為93.84億元。

## 8 資產交易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非日常一般業務的資產交易事項。

## 9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破產重組事項。

## 10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應予披露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重大託管、承包、租賃本集團資產的事項。

## 11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報告期內，除於本年度報告「重大事項 - 2.關連交易 - 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章節披露的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之外，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12 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使用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 13 資產抵押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抵押事宜。

## 14 債務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借款0.66億美元，約合人民幣4.31億元。

## 15 審閱年度報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以下簡稱「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報告，審計委員會對年度財務業績並無不同意見。

審計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許照中先生和金涌先生組成。其中葉政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且在審計、內部控制及諮詢領域擁有超過22年的經驗。

## 16 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及監事在本報告期內沒有受香港證券及期貨監察事務委員會的行政處罰、通報批評或香港聯合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 公司治理





## 1 本報告期內公司治理的完善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證券監管法規，不斷完善公司治理。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實際情況和境內外法律法規，嚴格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等工作規則及制度規範公司治理，並按《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適時更新內部制度文件；根據香港聯交所的要求，適當修訂了《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將風險管理功能納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和信息披露工作質量，得到了資本市場的肯定；不斷修訂完善內控制度，強化內部控制執行力建設。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強化全體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培訓及責任意識，優化流程、細化服務；每月向董事提供《公司信息》月報，為董事履職提供的數據和信息更加及時和全面，為董事科學決策提供支撐；加強自願性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注重投資者利益，增強與投資者的雙向溝通；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促進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對監督事項無異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沒有受到香港證券期貨監察委員會的行政處罰、通報批評或香港聯交所的公開譴責。

## 2 本集團內部資源優化與本公司組織機構改革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建了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土壤治理中心以及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裝備技術中心。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收購了中國石化諮詢公司持有的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

### 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股本權益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指定的登記冊內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下簡稱「《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本公司或其關連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本公司在向所有董事和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和監事均確認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規定的標準。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確認及履職情況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共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許照中先生、金涌先生和葉政先生。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為本集團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積極參加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會議出席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的董事會報告），認真審閱有關文件資料，發揮自身專業特長，對公司發展戰略、生產經營、內控和風險管理、社會責任等建言獻策；按照規定，對公司關聯交易、對外擔保、分紅派息方案、高級管理人員聘任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與執行董事、管理層、外部審計師以及內部審計部門保持及時、有效溝通；多次進行境內外調研，深入了解公司在內控、內部審計、風險管理、環保與社會責任、信息披露、海外項目執行等情況；在履職過程中，獨立、客觀地維護公司以及投資者，尤其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 5 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的獨立性情況

經本公司與中國石化集團確認後聲明如下：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中國石化集團遵守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原則和條款，按照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履行義務和責任，未有任何違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行為。以上結論基於中國石化集團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承諾的各項具體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新業務機會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優先受讓權）遵守情況所進行的全面審視後得出。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中國石化集團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遵守情況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審視有關情況後一致認為：中國石化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履行並遵守了與本公司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 6 本集團內控體系建設和實施情況

### 內控體系建設的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修訂發佈並實施了《公司內部控制手冊（2017年版）》（以下簡稱「內控手冊」），同期在內控信息系統在線發版。內控手冊規範了內部管理，防範經營風險，保證企業發展戰略及經營目標的實現，內控手冊貫徹落實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等五部委聯合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上市規則》等境內外監管規定要求，建立了全要素的內部控制。內控手冊以風險為導向，業務流程實現自上而下的一體化管理，業務控制實現內部管理標準的統一，業務管理實現風險、內控和制度的三位一體。本公司高度重視對內部控制和風險防控工作的程度，新修訂的內控手冊進一步採取有效措施加強了內控管理，全面提升了內控管理水平。

### 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計劃及其實施情況

本公司每年制定內控工作目標和工作計劃，開展培訓、日常管理和監督評價。各附屬公司在統一部署下，通過梳理、修訂、完善本單位相關管理制度，承接各項內控要求，實現了內控、業務、制度的有效融合。本公司建立了內控責任部門（單位）定期測試、內控部門日常管理、審計綜合檢查評價的內控持續監督三道防線，形成內控監督評價體系。

## 內部控制檢查監督部門的設置情況

本公司戰略規劃部是內部控制綜合監督工作的歸口管理部門，負責公司內控日常監督，組織專項檢查。審計部承擔內控評價職責，對公司內部控制進行獨立的綜合檢查評價。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建立了兩級內部控制檢查評價制度，附屬公司每年組織內控自查評價，本公司每年綜合檢查評價。

## 董事會對內部控制有關工作的安排

董事會每年審議更新後的內控手冊，並通過審計委員會負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以及內部控制有效實施和自我評價的審查及監督。

## 與財務核算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況

公司內控手冊覆蓋了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各項內部控制要求，並與專業管理制度建立了關聯。包括資金及資產管理、成本費用核算與管理、財務分析及預算、關連交易、財務報告編製等，分別落實在相關流程、控制步驟及控制點之中。同時，將會計報表項目和事項與控制措施建立聯繫，以確保內部控制合理保證對外披露的會計報表真實可靠。

## 內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現內控重大缺陷。對於檢查中發現的其他一般內部控制缺陷，管理層擬定了各項整改措施，並與公司外部核數師進行了溝通。經跟蹤複查，所有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控缺陷，在本報告期內都已經得到了整改，其他管理方面問題也已整改或制定了整改措施，整改工作符合要求。

## 與受制裁國家的業務

於2016年1月16日（以下簡稱「履行日」），隨著國際原子能機構證實伊朗已履行初步承諾，縮減關鍵核設施，美國和歐盟基於聯合全面行動計劃（以下簡稱「聯合行動計劃」）宣佈解除數項對伊朗的制裁。除執行聯合行動計劃的聯合國安理會第2231號決議外，聯合國安理會有關對伊朗施加制裁的決議於履行日被撤銷。由於美國解除了大部分針對非美國人士的核相關的次級制裁，本公司作為非美國人士，可以在不違反先前對香港聯交所的承諾中所指的美國制裁的情況下，開拓伊朗石油和天然氣工程行業市場的商業機遇。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發佈的《有關伊朗制裁的最新情況》的公告。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伊朗國家石油工程建設公司(National Iranian Oil Engineering and Construction Company)簽訂了伊朗Abadan煉廠產品升級項目二期設計、採購和施工(EPC)總承包合同（以下簡稱「有關項目」），本集團在合同總值中所佔的份額約為人民幣68.58億元。本集團已依據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及法律顧問的建議，對有關項目與制裁相關的法律和運營等風險作出評估，並確定該項目不會違反適用的制裁或本公司對香港聯交所的承諾。

## 7 高級管理人考評和激勵機制

本集團之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實施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68頁至第69頁之重大事項 – 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

## 8 企業管治報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作）

### (1) 《企業管治守則》遵循情況

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 A 董事會

##### A.1 董事會

- a.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決策機構，由本公司管理層落實董事會的各项決策。董事會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規範運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b.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一般在會議召開14天前就會議時間及事項進行溝通，會議文件及數據一般提前10天呈送各位董事。2017年本公司共召開了四次董事會會議。會議出席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的董事會報告。
- c. 董事會各成員可以提出董事會議案列入會議議程，各位董事有權要求獲得其他相關資料。
- d. 董事會已對自身一年來的運行情況和工作進行評定，認為董事會構成合理，董事會按照境內外監管規定和公司各項規章制度進行決策，認真聽取監事會的意見，維護本公司和股東合法權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認真履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責，積極參加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的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 e.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協助董事處理董事會的日常工作，持續向董事提供並使其了解境內外監管機構有關公司治理的法規、政策及要求，協助董事在行使職權時遵守境內外法律法規、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減少董事在正當履職過程中的風險。

## A.2 董事長及總經理

- a. 凌逸群先生任董事長，向文武先生任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由全體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總經理由董事會提名並聘任。董事長和總經理的主要職責區分明確，其職責範圍詳見本公司《公司章程》。
- b. 董事長注重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溝通，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 c. 董事長提倡公開、積極討論的文化，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暢所欲言，就公司生產經營、公司治理、重大投資等方面積極充分討論。

## A.3 董事會組成

- a. 本公司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具體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各位董事均擁有豐富的專業、管治經驗。9名成員中，有4名執行董事（其中2名為職工代表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和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總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具有煉化工程或石油石化大型企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具有知名化工技術專家、金融專家、財務專家的背景，以及管理大型企業、資本運作和金融投資等方面的經驗。董事會構成合理，體現了多元化的特點。
- b.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度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 a. 本公司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的每屆任期均為3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第一屆任期後的連任時間最多不得超過六年。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滿九年，其是否連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提呈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 b. 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均經法定程序選舉產生，董事會沒有權力委任臨時董事。
- c. 對於新委任的董事，本公司均安排專業顧問，準備詳實資料，向其告知上市地的監管規定，提醒其作為董事的權利、義務和責任。

### A.5 提名委員會

- a.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凌逸群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任副主任委員，副董事長、執行董事陸東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涌、葉政先生任委員，並制定了工作規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可在公司網站和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b. 提名委員會經討論認為2017年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合理並符合本集團的策略。
- c. 提名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公司預算。
- d. 提名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 e. 董事會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定了董事會成員的提名和委任以董事會整體良好運作所需的技能和經驗為基礎，同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和要求；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因素。

### A.6 董事責任

- a.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享有與執行董事同等職權，另外，非執行董事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職權。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會議事規則》就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權有明確規定。
- b.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處理公司事務。
- c. 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在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d. 本公司安排董事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本公司董事積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已接到董事提供的其所接受培訓的記錄（具體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

### A.7 數據提供及使用

- a. 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日程及其他參考文件均會在開會以前預先分發，使各成員有時間充分進行審閱，以便在會議上全面討論。各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一切有關資料，並可於必要時尋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 b. 董事會秘書組織董事會會議材料的編製，為每項會議議案準備說明以便董事充分理解議案內容。管理層負責組織向董事提供其所需的信息和數據。董事可要求總經理或通過總經理要求本集團有關部門提供本集團資料或相關解釋。

##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a.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和金涌先生任委員，薪酬委員會工作規則可在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查詢。薪酬委員會研究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及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或經董事會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福利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b. 薪酬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同時，該委員會任命了諮詢委員，協助薪酬委員會開展日常具體工作。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公司預算。
- c. 薪酬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於2017年1月5日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審閱並批准了《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等議題

## C 問責及審計

### C.1 財務匯報

- a.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帳目，使該帳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表現。董事會批准了2017年財務報告，並保證年度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b.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提供財務狀況、生產經營狀況等，促進董事及時了解公司最新情況。
- c. 本公司已採取內部控制機制以使管理層及相關部門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提供充分的財務數據及相關解釋和數據。
- d.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在「財務會計報告」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對他們的申報責任作出了聲明。

### C.2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 a. 本公司已建立包括目標設定、風險識別、風險評價、風險應對、監督與改進等環節的全面風險管理基本流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初結合當前生產經營形勢，分析內外部環境變化及影響，識別各專業領域面臨的風險因素和重大風險點，對識別的風險進行打分評價，重大、重要風險制定應對措施和監控預警指標，對經營風險實施動態監控。
- b. 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已深度融合，在內部控制矩陣中，按本公司風險清單對風險進行了描述，並在此基礎上修訂完善了內部控制點，將各項風險的防範應對措施落實在日常經營管理活動中，明確了責任主體，並通過內控評價等手段加強監督檢查，確保本公司內部風險可控、在控。

c. 董事會是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知悉董事會的職責是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此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領導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的開展。本公司各部門及其附屬公司是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的具體實施和執行機構，負責及時辨識、分析和評價生產運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提出相應的內控應對措施和解決方案，並付諸實施。

d. 本公司風險內部控制檢查評價，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內控管理部門對內部控制執行情況開展季度測試，由審計部門對以風險為導向的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進行年度綜合檢查評價。檢查評價的一般程序為：制定內部控制檢查評價方案、成立內部控制檢查評價工作組、實施內控系統在線測試或現場檢查與評價、認定內部控制缺陷、覆核確認並出具現場評價結論、匯總分析檢查評價結果、編製季度內控測試報告、編製年度、中期風險管理與內控工作報告、定期向公司管理層、董事會報告。

e. 本公司根據上市地監管機構的要求，編製披露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定期報告經公司高管審核、公司管理層審議後，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並形成決議文件。董事會辦公室根據董事會意見，完成定期報告，在規定時間將報告及要求報送和披露的相應文件，於規定時間在指定網站披露。本公司已設立內幕信息披露程序，以確保及時識別和評估內幕消息及提交（若適用）董事會。發生按照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時，董事會辦公室根據實際情況組織草擬臨時報告，按照公司章程及議事規則的規定履行相應的審批程序後進行信息披露。

f.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聲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內控部門至少每季度開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檢查評價，審計部門至少每年組織開展以風險為導向的內部控制綜合檢查評價。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檢查覆蓋了本報告期。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審計評價結果表明，本公司自上而下逐步提高了對內部控制和風險防控工作的重視程度，重新修訂了內控手冊並實現上線，進一步採取有效措施加強了內控管理，全面提升了內控管理水平，未發現重大、重要和一般缺陷，本公司內部控制總體有效。

### C.3 審計委員會

a.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和金涌先生任委員，並制定了工作規則，其工作規則可在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查詢。審計委員會就公司獨立審計師的聘用、續聘、解聘及其審計費用提出建議，審閱公司擬提交董事會的財務報表，檢查公司的財務政策、內部審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等。經核實，審計委員會成員不存在曾擔任現任核數師合夥人或前任合夥人的情況。

根據香港聯交所於2014年12月19日刊發的致上市公司信函及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修訂，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強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職能，於2016年3月18日本公司召開的第二屆第三次董事會已批准將風險管理功能納入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並批准適當修訂《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以增加及細化其中有關風險管理的審核職能之表述。此議案在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已經實施。

b. 審計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審計委員會會議出具審閱意見，經委員簽署後呈報董事會。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沒有不同意見。

c. 審計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可聘請專業人員，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同時，該委員會任命了諮詢委員，協助審計委員會開展日常具體工作。委員會的工作經費列入本集團預算。

d. 本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以書面或會議的形式與核數師約談三次，討論財務報告審計情況以及核數費用，並協調內部和外部核數師的工作。審計委員會已經考慮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有關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充足性，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管理層已履行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此外，審計委員會也已經考慮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內部審核功能方面的資源的充足性，並持續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制定了舉報投訴機制，設置網上舉報、信件舉報、接待上訪、投訴信箱等渠道，使員工及利益相關方有渠道就發現的違反公司內控制度的行為進行舉報和投訴。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議批准該制度。

##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 a. 董事會、管理層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均各自擁有明確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和《總經理工作規則》就董事會、管理層的職權及授權有明確規定。
- b. 除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外，董事會還設立了戰略與發展委員會，由副董事長、執行董事陸東先生任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涌先生任副主任委員，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向文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國清先生、執行董事孫麗麗女士和執行董事吳德榮先生任委員。戰略與發展委員會負責研究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的資本開支和投融資決策等。
- c. 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均有書面訂立的明確的職責範圍。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工作規則均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
- d.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召開會議情況請參見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 E 投資者關係

- a. 本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每年帶隊向投資者做路演推介，介紹公司發展戰略、生產經營業績等投資者關注的問題；董事會辦公室負責與投資者的溝通，在符合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通過與機構投資者召開見面會、邀請投資者進行實地考察、設置投資者信箱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溝通。
- b.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均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在股東大會召開45日（不含會議召開當日）前向股東發送會議通知。
- c. 董事長作為股東大會會議主席主持會議，並安排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人員出席股東大會，回答本公司股東的提問。
- d.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以下兩方面修改。為了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適應本公司業務需要並滿足本公司實際情況的要求做出的調整，對《公司章程》原1條、第93條及第94條進行了修改；根據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相關指導文本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將黨建工作總體要求寫入《公司章程》，於《公司章程》第一章「總則」增加第8條及於第十章「董事會」增加第103條。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0日發佈的《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H股）》。

## F 公司秘書

- a.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為香港聯交所認可的公司秘書，由董事長提名，董事會聘任，是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對本公司和董事會負責。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 b.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積極進行職業發展培訓，本報告期內其接受培訓時間達15小時以上。

## G 股東權利

- a.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10%（含10%）以上的本公司股東可以書面形式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如董事會未按《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同意股東召集會議的要求，股東可以依法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前述規定以滿足以下條件為前提：股東大會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b.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時，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
- c. 在致本公司股東的股東通告中，清楚載明有權出席會議的股東及其權利、大會的議程等。
- d. 本公司規定由董事會秘書負責建立公司與本公司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設置專門機構與股東進行聯繫，並及時將本公司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反饋給董事會或管理層。本公司在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詳細刊載了公司聯絡信息。

## (2) 核數師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召開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續聘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2017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2017年酬金。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批准，2017年審計費為人民幣470萬元。本年度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本報告期內，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向本公司提供重大非審計服務。

本公司自從籌備上市之日起沒有更換核數師。鑒於現任核數師的任期至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本公司會在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續聘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釐定彼等2018年酬金。

## (3) 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其他有關內容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除在本集團的工作關係外，在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重大方面均無任何關係。主要股東持股情況和股份變動情況參見第14頁至第15頁；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參見第92頁；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股本權益參見第79頁；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和年度報酬參見第112頁至第121頁。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以供本公司股東審覽。

## 1 董事會會議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第二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於2017年1月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建議委任凌逸群先生擔任公司董事候選人》、《建議委任向文武先生擔任公司董事候選人》、《聘任向文武先生擔任公司總經理》、《提議召開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於2017年2月21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選舉公司董事長》、《調整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任命公司授權代表》的議案。

第二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於2017年3月17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2016年董事會工作報告》、《2016年主要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及2017年重點工作安排》、《2016年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相關事項的說明》、《批准經審計的2016年度財務報告》、《2016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2016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17年生產經營計劃、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設定2017年度本公司（作為母公司）向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履約擔保上限》、《續聘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彼等的2017年度酬金》、《提請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2016年度末期派息方案及授權董事會決定2017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提請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合稱「類別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購回本公司內資股及／或H股的一般性授權》、《提請股東周年大會給予董事會增發本公司內資股及／或H股的一般性授權》、《授權總經理對外簽署相關合同及文件》、《批准召開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二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於2017年6月19日採用書面會議形式召開，審議通過了《批准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修訂公司章程》、《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批准召開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二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於2017年8月18日在中國北京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2017年上半年主要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及下半年工作安排》、《2017年上半年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相關事項的說明》、《批准經審計的2017年中期財務報告》、《2017年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2017年中期股息分派方案》、《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內部控制手冊（2017年版）》的議案。

## 2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各項任務。

### 3 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出席情況

本報告期內，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會議及培訓情況

姓名	董事會會議		委託出席次數	出席2016年股東大會年會及2017年臨時股東大會情況	參加培訓
	現場會議	書面會議			
凌逸群	2	1	1	1	有
陸東	4	1	0	3	有
向文武	3	1	0	2	有
李國清	4	1	0	2	有
孫麗麗	3	1	1	3	有
吳德榮	2	1	2	1	有
許照中	4	1	0	3	有
金涌	3	1	1	3	有
葉政	4	1	0	2	有

註：2017年2月21日，經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凌逸群先生及向文武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 4 專門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設立了四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公司管理層設立了4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風險控制委員會、保密委員會、QHSE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本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召開了1次會議，各委員會的委員均出席了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第二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於2017年1月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會議審閱了《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等議題，並出具了審閱意見。

第二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於2017年1月5日在中國北京召開，會議審閱了《關於提名凌逸群先生擔任公司董事候選人》、《關於提名向文武先生擔任公司董事候選人》的建議等議題，並出具了審閱意見。

第二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2017年3月16日在中國北京召開，會議審閱了《2016年度財務報告》、《2016年度報告》、《續聘核數師》、《2016年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2016年避免同業競爭情況》、《2016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2016年風險管理及內控工作報告》等議題，並出具了審閱意見。

第二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於2017年8月17日在中國北京召開，會議審閱了《經審計的2017年中期財務報告》、《2017年中期報告》、《2017年上半年風險管理及內控工作報告》、《2017年上半年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等議題，並出具了審閱意見。

## 5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業績和當日的財務狀況及其分析列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9頁至第211頁。

## 6 股息

於2017年5月16日召開的本公司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以普通決議形式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2017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經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批准，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中期股息分派方案為按每股人民幣0.056元（含稅）進行中期現金股息分配，該分配方案已實施。

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批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末期的股息分派方案將按2018年5月29日（登記日）公司總股數計算，擬按每股人民幣0.144元（含稅）進行末期現金股息分配，該分配預案將提呈本公司2018年5月8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2017年末期股息將於2018年7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向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所有股東發放。欲獲派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最遲應於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及轉讓文件送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的登記過戶手續將於2018年5月24日（星期四）至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

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之匯率以宣派股息日之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其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止記錄日期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的現金股息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在前述情況下，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因適用10%的稅率而導致的多扣繳稅款（以下簡稱「多繳款項」），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向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繳款項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以下簡稱「港股通」）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本公司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為本公司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該等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 7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從前五大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26.5%，其中向最大供應商採購金額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13.0%。本集團從前五大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不超過30%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工程總承包業務和施工業務需要種類繁多、數量巨大的設備、材料及消耗品，包括動靜設備、電氣儀錶、管道、閘門、鋼部件、焊材等。

對本集團前五名主要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52.3%，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度銷售總額的21.0%。有關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關係以及該等關係令本集團的業務所可能面對風險的詳情，請見本年度報告中「董事會報告 – 15.風險因素 – 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的風險」一節。

本報告期內，除了本報告「關連交易」部分所披露的與控股股東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關連交易之外，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其聯繫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未發現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的任何權益。

## 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借款0.66億美元，約合人民幣4.31億元。

## 9 固定資產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固定資產變動情況列載於本年度報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的附註17。

## 10 儲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儲備變動列載於本年度報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11 捐贈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用於慈善事業的捐贈款項約為人民幣47.3萬元。

## 12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和相關適用的中國法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購股權，不能要求本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向其優先發行股份。

## 13 股份購回、出售及贖回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 14 核心競爭力分析

本集團是中國煉油、石油化工及新型煤化工工程行業的市場領先者。本集團傳承了組建於20世紀50年代中國第一批煉油和石油化工工程企業的悠久歷史。憑藉悠久運營歷史和深厚的行業經驗，本集團在中國市場上擁有設計和建設大型、複雜的煉油、石油化工及新型煤化工等項目（通常包括一系列工藝裝置及公用工程單元）的最強執行能力，在國際工程市場上也具有卓越競爭力。

本集團的競爭優勢集中體現在經營規模最大、執行能力最強、擁有優秀的管理和技術團隊、掌握先進的工業化專有及專利技術、建立了完善的管理體系、配置了先進的軟件和裝備、擁有豐富與可靠的供貨商與分包商資源，並在技術研發與許可、前期諮詢、融資協助、設計、採購、施工、預試車／開車和運營維護服務等方面提供完整的業務服務鏈，具備卓越的一站式工程服務能力。

以上產業鏈、業務鏈、技術鏈和供應鏈的優勢，鞏固了本集團作為中國煉油和化工工程市場領先者的地位，不斷提升本集團在中國和國際工程市場的競爭力。

## 15 風險因素

### 全球宏觀經濟形勢走勢不明晰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與中國及世界經濟形勢密切相關。當前世界經濟形勢正在發生複雜深刻的變化，美國經濟在多年「量化寬鬆」的刺激下於近期出現了明顯復蘇的跡象，美國經濟數據持續改善，股市屢創新高，但隨著「量化寬鬆」政策的逐步退出，潛在的矛盾在一定程度上制約著經濟的長期穩定發展，不排除當前存在著盲目樂觀情緒導致新一輪的泡沫破裂。在歐洲，希臘的債務違約時明時暗，對歐元區的經濟穩定造成十分不利的影響，雖然歐洲央行近期出台歐版的「量化寬鬆」形成一定利好，但歐洲經濟總體仍然不振，仍處於負增長的狀態。受國際油價大幅下跌的影響，新興經濟體，尤其是重要的產油國經濟發展受到嚴重打擊，一些國家影響到了政治經濟穩定性。2017年世界充滿不確定性，此種並不完全明朗的全球經濟形勢對於全球油氣行業工程公司影響巨大，尤其是對於希望在海外市場擴大市場份額，穩步發展海外市場的本集團來說，不明朗的經濟形勢可能加大市場開發目標完成的難度。

## 市場環境變化帶來的風險

未來如果出現國際原油供需嚴重失衡、新能源大量替代傳統能源等不利情況，則全球範圍內的煉油、石油化工新建和改擴建項目將會受到限制，投資新建大型煉油、化工項目將會更加謹慎。受示範項目技術問題、環保壓力、油價下跌等因素影響，國家對發展新型煤化工政策也可能出現轉向，在建新型煤化工項目可能出現進度放緩、資金短缺和重組等現象，已獲政府「路條」及計劃中的項目可能出現擱置。隨著新《環保法》的實施，對石化項目的技術水平和生產管理要求會越來越高，無形中會提高新建項目的門坎。若國際油價長期低迷，頁岩氣市場也將受到很大衝擊，本集團市場開發可能面臨較大難度。

## 政策變化的風險

### (1) 承接項目被國有化、取消、扣押、沒收、中止等風險

海外項目所在國政局動盪不穩，黨派政治帶來的政策不連續性及所在國政府對投資事務的可能干預提升了投資的政治風險。在非洲部分地區，政府對煉化投資項目國有化、取消、扣押、沒收、中止等時有發生，對項目投資者給予很少的補償或者沒有補償，項目相關參與方可能遭受較大損失，此種情況下在相關國的市場開發活動面臨的風險較高，從而影響本集團市場的開拓。

### (2) 項目所在國政策法制完善性風險

如果項目所在國的公共政策尤其是安全政策不完善，比如集會、示威和罷工的法律規定不完善，一旦發生某些狀況將直接導致項目執行受阻，甚至進入法律訴訟，而且間接影響所在國新市場的開拓。

### (3) 財稅制度與法律制度變更風險

項目所在國所得稅、關稅、保險等財稅制度的變化會直接影響項目的經濟效益，降低項目盈利水平。與此同時，如果本集團項目所在地區，如中東與中亞地區的法律制度，包括環保法、投資法、勞工法等發生變化，一旦法律要求變得更為嚴格時將使本集團項目執行難度不斷增強，並影響在相關國的新項目開發。一旦環保、安全及健康法律法規的修訂更新和標準提高，將影響合規成本和業務經營。

## 項目延誤及預算超支風險

### (1)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不準確

項目報價及概預算所需的基礎數據（人工時、採購及施工價格）積累不足，可能影響報價及概預算的快速性和準確性，影響項目的決策及後期項目執行。對於大型項目，特別是EPC總承包項目，由於項目本身複雜程度較高，一旦在前期項目報價及概算測算不準確，可能造成後期項目執行中難以按照原有概算完成。

### (2) 分包商管理風險

本集團業務時常需要委聘分包商協助完成，但若分包商在資源分配上不足，可能導致準時完成現有項目或承接其他項目能力受損。同時，分包商進度遲延會增大工程延期的風險。此外，本集團就分包工程承擔連帶責任，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對分包工程完成質量問題承擔賠償責任，承受訴訟及索賠的風險，對分包商的現場安全事故承擔連帶責任，承受工程業績和公司形象受損的風險，存在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可能。

### (3) 建築原材料價格經常性波動風險

本集團境內及海外項目所使用的鋼材和水泥等原材料價格經常性波動，如果原材料的價格上漲將直接導致煉化項目採購成本增加。尤其在國際市場中競爭異常激烈，為了順利中標項目，承包商之間相互壓價，從某種程度上直接導致承包商利潤大幅度降低，一旦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將造成本集團在預算範圍內完成項目的風險增大。

### (4) 通貨膨脹、包括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風險

本集團國際業務主要的目標市場在中東與中亞地區，目前正大力開拓東南亞等地區市場，但這些地區經濟總體而言不太穩定，通貨膨脹較高，可能直接導致分包與勞務市場價格的上漲。同時，由於人民幣匯率的波動，造成了勞務輸出的人力資源成本增加，進一步增加了項目成本。

### (5) 項目管理風險

項目管理風險主要可能表現在融資管理、工程設計、索賠能力等方面。目前本集團在執行的海外工程項目有的屬於融資項目，但如果融資管理能力不足，將難以及時應對融資過程中出現的各項問題，易造成工期拖延。對於工程設計標準與中國差異較大地區的項目，本集團的設計團隊能力一旦難以得到充分發揮，設計成果如未按期完成，將增大後續採購和施工的執行難度。由於本集團所承建工程項目的複雜性，索賠能力的強弱往往直接影響項目的效益，本集團項目團隊的索賠和反索賠經驗如果不能滿足現行項目執行的需要，在部分施工條件複雜、要求較高的EPC總承包項目，尤其是海外項目，一旦對索賠和反索賠應對不利將可能導致項目效益受損。

## QHSE風險

近年來，國內外市場對企業QHSE管理要求不斷提高，社會輿論環境對於QHSE的關注度也逐年升高，企業的QHSE管理能力對於保障企業生存與發展愈發重要。本集團所處的石油化工工程建設行業帶有「石化」和「工程」兩方面的生產特徵，鑒於石化及工程行業的高危屬性，從客觀層面增加了公司QHSE管理工作的壓力和難度。

本集團的QHSE管理基礎、管理模式和管理體系如果存在不標準、不規範、不完善或執行不到位等情況都可能造成QHSE事件。另一方面，如果公司境外公共安全管理能力不能滿足公司境外業務擴展的要求也會造成海外公共安全事件。

## 匯率風險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在海外經營一些工程業務並形成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還有通過在H股發行獲得了以外幣計價的募集資金。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馬來西亞林吉特和沙特裡亞爾。外匯匯率的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服務的定價以及以外匯購買材料的支出產生影響，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此外，外幣的兌換及匯付受中國外匯法律法規的影響，無法保證經常項目和資本項目項下外匯交易的相關政策始終不變，外匯政策可能限制本集團獲取足夠外匯的能力，且無法確保在某些匯率下仍有足夠外匯滿足本集團的外匯需要，影響外匯交易項目的履行。

## 獲取新項目存在不確定性的風險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源於向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對服務的需求受傳統能源的週期變化和整體業務水平的影響，能源的供給和價格變動很大程度上影響本集團對新項目的可獲取性。同時，傳統能源在整體能源市場上的競爭力是保證服務需求的前提，一旦採取政府補貼或其他經濟激勵措施降低替代能源價格、替代能源供貨商及用戶獲得技術突破，傳統能源的成本優勢可能不復存在，將大幅度減少本集團的新增業務量。

## 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的風險

本集團客戶所處的行業資本及技術高度密集、行業門坎高，主要客戶相對集中，由此造成本集團的業務對少數客戶存在很大的依賴性，尤其是對最大客戶即中石化煉化工程的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如果主要客戶選擇向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採購服務、或因財務困境等原因減少訂單，可能引起業務發生重大波動或收入減少。儘管，本集團已經努力為國內外業務爭取更多新客戶，但預計未來服務對象和大部分收入來源仍是現有的主要客戶，無法保證收入的穩定性及保持增長態勢，存在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潛在風險。

## 投資戰略、戰術變化的風險

近年來，國內及國際工程行業公司更加重視實施收購、出售及新市場開拓等投資戰略。通過收購進入全新的業務領域，存在有別於過往的額外業務風險，如何在盡職調查過程中識別所有重大風險、如何有效發揮協同效應及整合資源、如何成功運營因為收購而擴大的企業都存在很大的難度。進行潛在業務出售時，如何成功促成買方承擔該業務的責任、如何針對買方執行之間的合同或其他權利都需要本集團作出深刻思考。本集團計劃開拓海外市場和新業務領域，並可能加大對替代能源及替代化工原料領域的研發投入，有關的投資和交易的未來發展主要受無法控制的政府政策影響，不能保證未來保持強勁的發展勢頭，一旦投資沒有成功，對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新業務領域風險

本集團在大力拓展新型煤化工、節能環保、LNG及頁岩氣等新業務領域。面對複雜多樣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如果對新領域的技術儲備不完善，項目設計和建設經驗如果存在不足，對客戶的資信狀況如果了解較少，就難以對新業務存在的重大風險做到充分的識別和規避。

## 新業務模式風險

本集團積極探索合同環保管理、合同能源管理以及BT/BOT等新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對項目全過程進行資金投入，通過與客戶分享項目運營後的環保、節能效益來收回成本和贏得利潤。由於牽涉到客戶企業運營和項目運營，本集團將面臨例如客戶轉移項目收益帶來的信用風險、客戶企業經營不善或者法律糾紛等帶來的風險，在裝置投用後將出現節能效益、環保效益能否達到預期效果、投資能否按期收回等項目風險。由於對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環境管理項目的投入，本集團作為輕資產公司也將面臨轉型風險。

## 於制裁得到部分解除期間，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工程業務的風險

國際原子能機構核實伊朗遵守了特定的減核承諾之後，歐盟的大多數制裁以及美國的核相關「次級制裁」得到解除，包括在伊朗境內從事石油和天然氣行業活動相關的制裁也相應得以解除。制裁緩和預計將增加非美國人士在伊朗石油和天然氣領域的商業機會。本集團設有內控政策及程序，於制裁得到部分解除期間，在決定是否在受制裁國家爭取任何商機前，本集團將根據內控政策及程序就任何可能面臨的重大制裁法律風險、營運風險或聲譽風險等方面進行評估。然而，本集團無法就本集團在有關國家的現有或未來活動，預測美國聯邦、州或地方層面的政府政策或歐盟、澳大利亞、聯合國及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政策如何解釋或實施，本集團不能保證本集團未來的業務不存在受到美國或其他制裁的風險，亦不能保證本集團的業務將符合美國政府或任何其他對本集團的業務並無管轄權但可能實施治外法權制裁的政府的預期及要求。此外，由於美國、歐盟及其他制裁計劃頻繁變化，相關司法管轄區（包括伊朗）將可能被實施新的規定或重新被施加原有的規定，從而可能提高對本集團業務的監管或導致本集團於制裁得到部分解除期間，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的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的業務被視為違反制裁法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考慮(1)投資本公司是否會面臨因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國籍或居住地受到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或相關制裁的風險，以及(2)如果本集團在受制裁國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工程業務，該業務導致本公司股份對某些投資者的吸引力下降，從而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價格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

## 16 企業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書

### 節能、環保

本集團作為負責任的工程承包商，致力於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並採納源頭治理、過程控制和近零排放三個過程為社會提供精益求精的綠色設計理念，為能源的高效利用量身打造高附加值的最優加工方案，用技術創新實現綠色健康的可持續發展道路。

本集團通過不斷將技術創新和精細設計完美結合，把設計建造低能耗、高效率、環境友好的綠色工廠作為企業的使命和責任，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實施全過程清潔管理，致力於成為綠色設計的倡導者、綠色技術的開發者、綠色工程的建造者、綠色辦公的踐行者，把綠色低碳理念貫穿規劃設計、採購施工、竣工服務全過程，努力探索行業發展新路徑，促進行業走向低碳環保發展的健康之路。

在施工現場，本集團將環保意識落實到每一個管理細節，現場採取有效防塵抑塵措施，控制場地內施工車輛、機械、設備的廢氣排放，在運輸過程中嚴格控制粉塵、噪音、廢棄物等污染因素；建設標準的預製工廠，設置隔聲屏障、降噪結構，減少夜間施工和使用噪聲大的施工設備，降低噪音污染；設置除塵設施，減少噴砂除鏽和防腐帶來的粉塵污染。提高施工過程中能源利用效率，節約能源，制定節能措施，採用高效節能的設備和產品，改進施工工藝，儘量使用清潔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在施工中注重保護生物多樣性和恢復原有生態系統，努力實現工程建設和自然環境的融合。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對其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委派法律部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的政策及常規，並對此定期作出審閱。相關員工及相關附屬公司會不時獲知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本集團在所有重要方面遵守了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從相關監管機構獲得了對於本集團在中國業務經營重要的執照、批文和許可證。在本集團有運營的海外地區，本集團已在所有重要方面遵守了當地適用的法律法規，並已從相關監管機構獲得了對於本集團在當地業務經營重要的執照、批文和許可證。

為保障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註冊域名，並已於中國、香港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就多個類別申請或註冊多個商標以及採取所有適當行動，以維護其知識產權。

本集團業務受中國相關政府主管部門和法律法規的監管，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5月10日的招股說明書「法規」章節。其中，《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建築業企業資質管理規定》、《建設工程勘察設計管理條例》、《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資質管理辦法》在近期出台了修訂，且截至本年度報告發佈之日，相關修訂已經生效並實施。以上法律、法規和條例於修訂前、後在法律框架上同為報批或資質管理制度，預計不會對公司業務運營和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 優質工作環境

本集團作為平等機會僱主，不會基於員工的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員工。員工手冊載有僱用條款及條件，對員工操守及行為的預期、員工的權利及福利。本集團所制定及執行的政策，旨在締造一個和諧及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深信員工是企業最寶貴的資產，並將人力資源視為企業財富。本集團還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促進員工的事業發展。透過舉辦不同培訓項目，員工在公司營運、職業及管理技能方面的專業知識亦有所增長。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及員工活動，例如本集團根據企業和員工的實際情況，為員工提供了差異化福利包，主要有：健康體檢、療養補貼、派駐海外工作人員人身意外保險、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困難員工的幫助等福利。

##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提供一個安全、高效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並以此自豪。本集團落實合適安排、培訓課程及指引，以確保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健康及安全通訊，以展示相關信息及提高對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意識。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及福祉，為了向員工提供健康保障，為員工安排了醫療保險福利及其他提高健康意識的課程。

本集團持續強化責任落實，著力抓過程監控、著力抓基礎、著力抓基層建設，以此為重點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達標建設，完成了安全生產標準化評審中心組建、考核評級標準編製、標準宣貫、試評、申報受理及部分單位評審等工作。組織開展了「安全生產月」、「安全生產大檢查」等一系列活動，在不斷完善境內工程監管體系的基礎上，著手建設境外工程監管體系，促進本集團安全生產管理水平整體提升。本集團本年度的意外及傷害率維持極低水平。

## 提升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注重按照打造與優化供應鏈的思路做好供應商管理的頂層設計，建立完善的供應商管理制度和供應商考評評估體系，實行供應商違約月報制，供應商年度考評分級，並依據評價結果優化供應商實行准入制、目錄制和信息化管理的流程，改進評價機制，實現持續改進。搭建供應商管理系統平台，實現本就看全球供應商的網絡化管理。本集團一直以來與各級供應商均保持互利共贏的合作關係，注重培養戰略供應商，與戰略供應商保持良好的溝通。本集團支持並指導中國優秀網絡供應商提高國際化業務競爭能力，充分利用本集團國際業務平台助力中國優秀供應商參與國際化競爭，在壯大供應商自身的同時，也提升了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的資源優化配置能力。

## 社區參與及社會關係

本集團一直以來堅持「融入地方、借勢發展、合作共贏」的理念，「生產與生活並重，經濟、環境與社會效益相統一」的指導思想，把社區建設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重要載體，著力打造多層互動、齊抓共管的穩定長效機制。鼓勵引導社區社會組織和志願者隊伍開展公益性服務，推進社區服務專業化發展。譬如，針對社區居民比較關心的身體健康、社區安全、物業管理等問題，積極開展專業化的健身、心理疏導、社區安全隱患排查和修繕等相關服務，從而妥善解決居民關心的問題，提升居民對企業的信心。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以「綠色環保」為主題，著力打造綠色社區，使社區居民在優美舒適的綠色環境中更好的工作、學習和生活。

承董事會命

凌逸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16日

# 監事會報告







朱斐  
監事會主席

致各位股東：

公司監事會和各位監事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關規定，嚴格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等參與過程監督，認真審議本集團生產經營、財務管理、資本運作、重大擔保、股利分配等重大決策事項，努力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三次會議，主要審議了本集團2016年度和2017年中期的定期報告、財務報告、生產經營計劃和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股利分配預案等。

2017年3月17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2016年度報告》、《2016年度財務報告》、《2017年生產經營計劃、投資計劃及財務預算》、《2016年度股利分配預案》和《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17年5月16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同意原監事會主席鄧群偉女士因工作調整辭去監事職務，選舉本人作為監事會主席。

2017年8月18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2017年中期財務報告》、《2017年中期報告》、《2017年中期股利分配預案》和《收購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的方案》。

監事會通過對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監督及運營管理情況監督認為：2017年，本集團圍繞「能化為本、創新驅動、全球發展、價值聚焦」的發展戰略，在國內外市場形勢低迷、生產經營遇到較多困難的不利環境下，沉著應對壓力挑戰、奮力開拓市場、積極推進技術創新、深化企業專業化重組、全面上線ERP管理、強化精細管理、大力挖潛增效，有效提升了質量效益，生產經營和改革發展總體有序運行。監事會對本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一是董事會及各位董事認真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權利和義務，對生產經營和改革發展等重大事項依法依規科學決策；本公司管理層認真落實董事會決議，加強技術研發，注重市場開拓與精細管理，突出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各項工作取得顯著成效；未發現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是本公司編製的2017年度報告符合境內外證券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三是本公司嚴格執行募集資金有關規定，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與已披露情況一致。

四是本公司依據證券監管規定，對本集團重大信息及時進行了披露，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

本屆監事會將秉承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管職責，積極參與本集團重大決策事項過程監督，加大巡察監督檢查力度，竭力維護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

朱斐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16日

# 董事、監事、其他高級 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1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情況

### (1) 董事



#### 凌逸群先生 –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凌逸群先生，55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長，並擔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石化股份公司高級副總裁。凌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學歷。凌先生於1983年11月至2000年2月期間在北京燕山石化公司煉油廠、北京燕山石化有限公司煉油事業部工作；於2000年2月至2003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煉油事業部副主任；於2003年6月至2013年8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煉油事業部主任；於2010年7月至2018年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副總裁；於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期間任沙特延布煉廠合資公司副董事長；於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煉油銷售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5年1月期間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8月至2016年8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齊魯分公司總經理；自2017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長；自2017年3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18年2月起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高級副總裁。

#### 陸東先生 –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陸東先生，54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副董事長。陸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陸先生於2000年1月至2004年3月期間任揚子石油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於2003年3月至2004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化工事業部副主任；於2004年7月至2007年12月期間任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4年7月至2014年10月期間任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於2005年12月至2014年10月期間任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07年2月至2014年10月期間任福建聯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總裁；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董事長。





### 向文武先生 –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向文武先生，51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向先生是教授級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學歷。向先生於1999年6月至2004年3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副經理；於2004年3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0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總經理；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南京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7年1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自2017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自2017年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 李國清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國清先生，60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並擔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工程部主任。李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李先生於2001年12月至2003年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洛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經理；於2003年1月至2005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工程建設管理部設計管理處處長；於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工程建設管理部副主任；於2007年6月至2012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工程部副主任；於2012年6月至2013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3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自2013年11月起任中國石化股份公司工程部主任；自2014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 孫麗麗女士 – 執行董事

孫麗麗女士，56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董事，並擔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孫女士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孫女士於2004年6月至2012年4月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國際石油勘探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1年9月起任沙特延布煉廠合資公司項目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席；自2011年12月起任沙特延布煉廠項目總經理；自2011年12月起任沙特延布煉廠合資公司薪酬和審議委員會委員；於2012年4月至2013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3年11月起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4年1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 吳德榮先生 – 執行董事

吳德榮先生，57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董事，並擔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吳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吳先生於1998年2月至2000年12月期間任上海醫藥設計院副院長；於2000年12月至2003年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上海醫藥工業設計院副院長；於2003年1月至2006年10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06年10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上海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12年4月起任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

### 許照中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70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現為六福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許先生亦為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8）、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35）、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12）、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8）及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0）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自2009年4月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於2015年4月屆滿。許先生擁有超過40年的證券及投資經驗；於2002年至2005年期間任大華繼顯（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期間任僑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簡稱「僑豐金融」）集團董事總經理；於2007年4月至2011年3月期間任僑豐金融行政總裁；於2011年4月至2011年9月期間任僑豐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主席。許先生曾出任香港聯交所理事會理事及副主席、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董事、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委員、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調查小組委員。許先生分別於2011年及2002年獲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授予傑出資深會員和香港董事學會授予資深會員。許先生自2013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





### 金涌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涌先生，82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先生現為中國工程院院士、清華大學化工科學與技術研究院院長、清華大學化工系教授、中國顆粒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化工學會常務理事。金先生於1959年10月至1960年2月期間在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電工程教研室擔任助教。金先生於1960年2月至1961年2月期間在天津大學化工教研室擔任進修教師，並於1961年2月至1973年5月在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化學系擔任教師。金先生自1973年起擔任清華大學化工系講師、副教授、教授及博士生導師。金先生自2013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葉政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政先生，53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現為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董事。葉先生於1982年10月至1989年1月期間在上海市財政局工作。葉先生在審計、內部控制及諮詢領域積逾22年經驗。葉先生於1995年10月至2000年4月期間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師；於2000年5月至2001年12月期間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經理；於2002年1月至2005年7月期間在香港均富會計師事務所任高級審計經理；及於2005年8月至2006年10月期間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總監。葉先生在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灘分校於1993年5月取得會計和金融學學士學位及於1994年12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自1998年9月起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自2003年5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葉先生自2006年11月起任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董事，自2013年4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聘請為第三屆企業內部控制標準委員會諮詢專家。



### 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董事任期
凌逸群	男	55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7年2月 – 2018年10月
陸東	男	54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向文武	男	51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7年2月 – 2018年10月
李國清	男	60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孫麗麗	女	56	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吳德榮	男	57	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許照中	男	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金涌	男	8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葉政	男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 本報告期內退任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任期時間
章建華	男	53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7年2月
閔少春	男	53	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 – 2017年2月

## (2) 監事



### 朱斐先生 – 監事會主席

朱斐先生，53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主席。朱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朱先生於1998年10月至1999年7月期間任北京設計院副院長；於1999年7月至2002年12月期間在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歷任多個職務；於2002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4年11月至2017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擔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17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主席。

### 周羸冠先生 – 監事

周羸冠先生，49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周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10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7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自2017年4月起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 王國良先生 – 監事

王國良先生，57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王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畢業。王先生於1997年9月至2001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副經理；於2001年11月至2003年5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黨委書記；於2003年5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2年9月期間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12年9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2012年12月至2014年11月期間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自2014年11月起任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和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



### 王存庭先生 – 監事

王存庭先生，50歲，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王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王先生於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十建設公司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十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5年3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3月起任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自2015年10月起任本公司監事。

### 蔣德軍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蔣德軍先生，52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蔣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畢業。蔣先生於2001年11月至2003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蘭州設計院副院長；於2003年9月至2007年6月期間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石化集團煉化工程有限公司副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9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2年9月起任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



### 許一君先生 – 職工代表監事

許一君先生，54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並擔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許先生是教授級高級經濟師，博士研究生畢業。許先生於2001年4月至2003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三建設公司副經理；於2003年9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7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職工代表監事；自2017年11月起任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監事任期
朱斐	男	53	監事會主席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周羸冠	男	49	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王國良	男	57	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王存庭	男	50	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蔣德軍	男	52	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許一君	男	54	職工代表監事	2015年10月 – 2018年10月

### 本報告期內退任監事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任期時間
鄧群偉	女	47	監事會主席	2015年10月 – 2017年5月

### (3)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向文武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章「董事」部分。



#### 肖剛先生 – 副總經理

肖剛先生，59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肖先生是教授級高級經濟師，大學文化。肖先生於1986年7月至2004年3月期間在北京燕山石化公司、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中國石油化工總公司工程建設部、中國石化集團工程建設管理部任職。肖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06年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二建設公司黨委書記及紀委書記；於2006年1月至2008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四建設公司經理；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第四建設公司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12年8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 官慶杰先生 – 工會主席

官慶杰先生，58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工會主席。官先生是高級會計師，大學文化。官先生於1995年6月至1997年10月期間任錦州石油化工公司總會計師；於1997年10月至2000年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部副主任；於2000年2月至2000年12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企業改革部副主任；於2000年12月至2001年9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企業重組改制辦公室資產運作及財務組副組長；於2001年9月至2007年5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煉化企業經營管理部副主任；於2006年3月至2010年7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公司經營管理部副主任；於2010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集團及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副主任、資產經營管理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8月至2015年3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監事會主席。自2012年8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工會主席。





### 戚國勝先生 – 副總經理

戚國勝先生，57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戚先生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戚先生於1983年8月至2002年2月期間在解放軍防化兵指揮學院、北京石化工程公司、中國石油化工總公司工程建設部、中國石化集團工程建設管理部、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任職。戚先生於2002年12月至2012年4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4年11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 賈益群先生 – 財務總監

賈益群先生，50歲，中石化煉化工程財務總監。賈先生是高級工程師，碩士研究生畢業。賈先生於1990年7月至2003年4月在中國石化石油化工科學研究院、中國石化國際事業公司、中國石化集團外事局任職。賈先生於2003年4月至2012年6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駐香港代表處副總代表；自2012年8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財務總監。賈先生於2006年9月獲得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頒發的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 桑菁華先生 – 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桑菁華先生，50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桑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桑先生於1990年7月至2012年9月期間在中國石化石家莊煉油廠、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局任職。桑先生於2012年5月至2013年1月期間任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事務代表；自2012年8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董事會秘書；自2012年12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公司秘書；自2014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

### 孫曉波先生 – 副總經理

孫曉波先生，57歲，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並擔任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孫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大學文化。孫先生於1980年4月至2012年10月期間在化工部第三設計院、化工部北京重型機械化公司、中國石油化工總公司工程部、中國石化工程建設公司、中國石化集團工程建設管理部、中石化煉化工程有限公司任職。孫先生於2012年10月至2014年4月期間任中石化煉化工程總經理助理、企業改革管理部主任；自2014年5月起任中石化煉化工程副總經理、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



##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就任時間
向文武	男	51	總經理	2017年1月
肖剛	男	59	副總經理	2012年8月
官慶杰	男	58	工會主席	2012年8月
戚國勝	男	57	副總經理	2014年11月
賈益群	男	50	財務總監	2012年8月
桑菁華	男	50	副總經理 董事會秘書 公司秘書	2014年5月 2012年8月 2012年12月
孫曉波	男	57	副總經理	2014年5月

## 本報告期內退任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有關情況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務	任期時間
閻少春	男	53	總經理	2013年4月 - 2017年1月

## 2 本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新聘或解聘情況

因工作調整，章建華先生及閻少春先生於2017年2月2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2月21日，經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凌逸群先生及向文武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2017年2月21日，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批准，選舉凌逸群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

因工作調整，鄧群偉女士於2017年5月16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2017年5月16日，經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批准，委任本公司監事朱斐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因工作調整，閻少春先生於2017年1月5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2017年1月5日，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批准，聘任向文武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 3 董事、監事的合約利益

於2017年12月31日或本報告期任何時間內，概無董事或監事與以本公司、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一方訂立致使董事或監事享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各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由取得相關股東批准委任當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服務合同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予以續訂。

各監事已就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遵從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仲裁規定的事項與本公司訂立合同，任期自相關監事獲委任日起至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服務合同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予以續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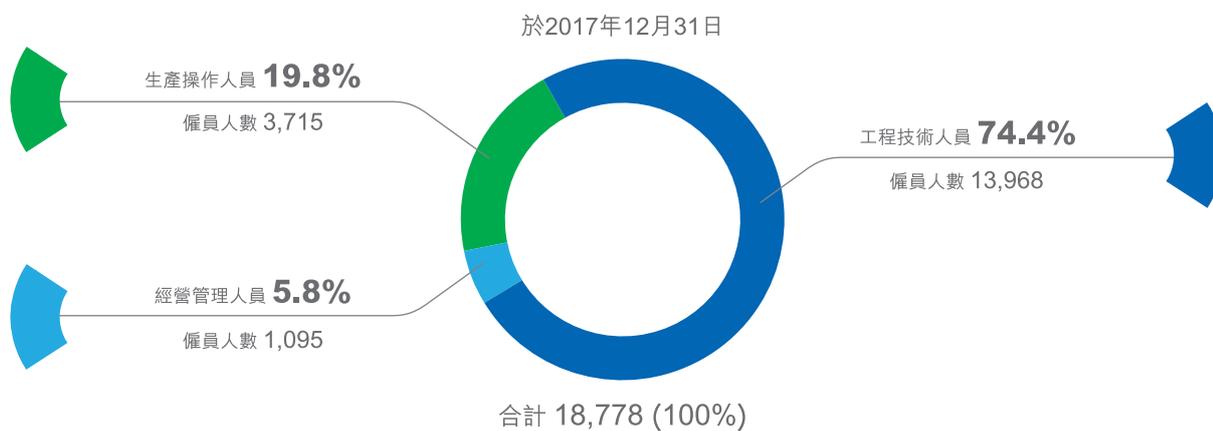
### 4 董事、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報告期內，於本公司領薪的董事、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共20人，年度報酬總額為人民幣1,417.6萬元。有關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告附註15及附註4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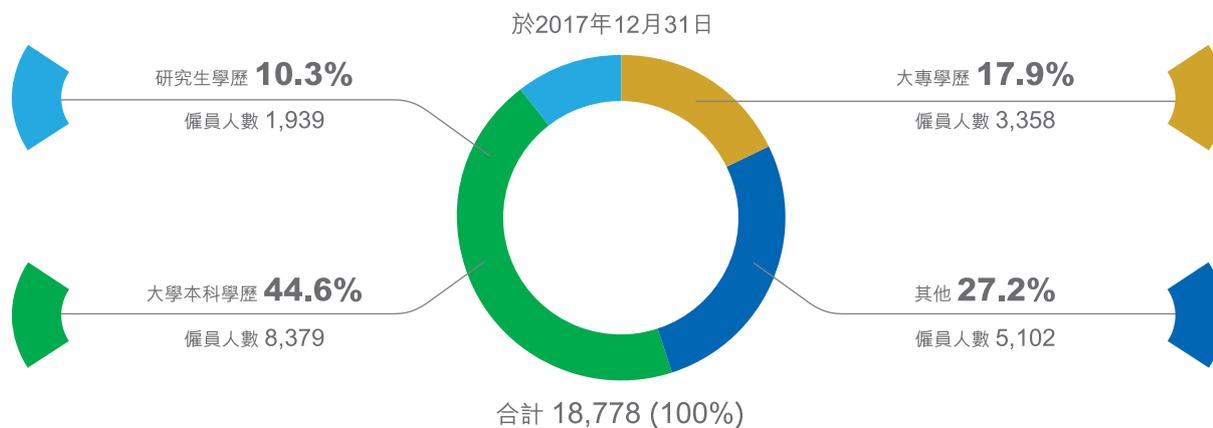
## 5 員工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8,778名僱員。

下表列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業務分類的僱員情況。



下表列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據受教育程度分類的僱員情況。



## 6 員工薪酬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勞資關係良好。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及強制社會保障基金的供款。根據中國法規規定，本集團須為本集團的僱員參與多項退休金性質的計劃，包括省市政府組織的計劃及補充退休金計劃。獎金通常根據本集團業務的整體表現而酌情確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52.13億元及人民幣53.73億元。關於本集團採納的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請參見本年度報告「重大事項 – 1. 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章節內容。

## 7 員工培訓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組織了《煉化工程集團境外項目合同管理培訓》、《煉化工程集團制度內控管理培訓班》等10餘個重點專題培訓。全年共有3.39萬人次參加了本集團內外組織的培訓，其中，經營管理人員參加培訓0.43萬人次、工程技術人員參加培訓2.50萬人次、生產操作人員參加培訓0.45萬人次。

# 財務會計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了列載於第129頁至第211頁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在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和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p><b>建造合同工程的收入確認</b></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a)，附註6及附註3.22和附註3.23的會計政策。</p>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貴集團收入為人民幣36,208,723,000元，其中建造合同工程取得的收入為人民幣32,955,466,000元。該等收入是按相關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確認。於每個期間所產生的收益（包括參考相關合同截至當日已執行工程佔合同總值的百分比或截至呈報期末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估算）的計量。這些交易需要個別考慮和涉及管理層的估計和判斷，我們將其確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p>	<p>就確認建造合同工程的收入而言，我們執行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和測試管理層對建造合同工程會計估計和判斷建立的相關內部控制；</li> <li>- 與管理層討論預計總收入和預計總成本的編製基礎及假設的合理性；</li> <li>- 以抽樣方式檢查相關建造合同的主要條款及實際執行情況；</li> <li>- 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累計發生的成本與預算成本對比，並以抽樣方式檢查大額發生成本，評估預算成本的合理性；及</li> <li>- 以抽樣方式測試建造合同工程收入的金額及時間，是否已參考相關合同截至當日已執行工程佔合同總值的百分比或截至呈報期末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估算確認。</li> </ul>

## 關鍵審計事項

### 建造合同工程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c)，附註22及附註3.11的會計政策。

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需應用判斷及運用估計，屬主觀範圍。我們將其確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

##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就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執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和測試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建立的相關內部控制；
- 評估管理層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時所採用的方法、輸入數據和假設的準確性，一致性及撥備是否充分；
- 審核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損失率，並將用於減值撥備計提測算的假設與外部可獲得的行業數據進行比較；及
- 對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賬款賬齡超過90天而於報告日期後並未收回款項，與管理層討論其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包括以往這些客戶的付款歷史。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獲審計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計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2018年3月16日

邵子傑

執業證書編號：P04834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6	36,208,723	39,402,331
銷售成本		(32,182,551)	(35,106,916)
毛利		4,026,172	4,295,415
其他收入	8	184,718	877,9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4,836)	(106,763)
行政開支		(1,181,032)	(1,160,869)
研發成本		(1,002,907)	(1,113,083)
其他營運開支		(797,788)	(849,099)
其他虧損 - 淨額	9	(2,060)	(1,318)
經營利潤		1,112,267	1,942,256
財務收入	10	600,926	493,794
財務費用	10	(90,432)	(75,226)
財務收入 - 淨額		510,494	418,568
分佔合營安排(虧損)/利潤	20(a)	(1,372)	46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20(b)	13,712	15,489
稅前利潤	11	1,635,101	2,376,776
所得稅開支	12	(504,869)	(705,717)
年內利潤		1,130,232	1,671,059

## 綜合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以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19,110)	70,441
以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重估虧損		(12,984)	(40,94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32,094)	29,4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98,138	1,700,552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29,974	1,670,888
非控股權益		258	171
年內利潤		1,130,232	1,671,059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7,880	1,700,381
非控股權益		258	1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98,138	1,700,552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3	0.26	0.3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855,852	4,000,459	4,051,881
土地使用權	18	2,580,781	2,679,021	2,740,597
無形資產	19	223,440	271,594	327,104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20(a)	3,221	4,593	8,13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b)	123,788	137,876	125,1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2,750	2,750	2,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750,967	775,695	721,806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540,799</b>	<b>7,871,988</b>	<b>7,977,45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	582,257	1,196,537	1,829,64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2	9,676,444	9,993,241	11,870,8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3,970,334	5,749,323	5,818,519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4	6,053,340	5,839,435	6,660,30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6	15,500,000	14,100,000	11,100,000
受限制現金	27	16,087	16,188	17,932
定期存款	28	4,405,700	2,222,055	1,762,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11,660,660	11,900,020	11,431,612
<b>流動資產總額</b>		<b>51,864,822</b>	<b>51,016,799</b>	<b>50,490,979</b>
<b>資產總額</b>		<b>59,405,621</b>	<b>58,888,787</b>	<b>58,468,435</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權益</b>				
股本	30	4,428,000	4,428,000	4,428,000
儲備		21,158,839	20,833,201	20,261,9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586,839	25,261,201	24,689,960
非控股權益		4,166	3,908	3,737
<b>權益總額</b>		<b>25,591,005</b>	<b>25,265,109</b>	<b>24,693,697</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2	2,536,615	2,637,484	2,696,264
法律索償撥備	33	262,925	261,754	239,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	—	32,064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799,540</b>	<b>2,899,238</b>	<b>2,967,341</b>
<b>流動負債</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34	14,020,233	14,224,292	16,689,805
其他應付款項	35	6,860,590	5,933,158	6,916,440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4	9,493,684	10,219,486	6,939,05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37	431,257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9,312	347,504	262,100
<b>流動負債總額</b>		<b>31,015,076</b>	<b>30,724,440</b>	<b>30,807,397</b>
<b>負債總額</b>		<b>33,814,616</b>	<b>33,623,678</b>	<b>33,774,738</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59,405,621</b>	<b>58,888,787</b>	<b>58,468,435</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0,849,746</b>	<b>20,292,359</b>	<b>19,683,58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8,390,545</b>	<b>28,164,347</b>	<b>27,661,038</b>

董事長：凌逸群

董事、總經理：向文武

財務總監：賈益群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結餘(原列)	4,428,000	10,119,313	570,410	179,068	2,581	9,335,403	24,634,775	3,737	24,638,512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之調整(附註2)	—	50,055	887	—	—	4,243	55,185	—	55,185
於2016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4,428,000	10,169,368	571,297	179,068	2,581	9,339,646	24,689,960	3,737	24,693,697
年內利潤	—	—	—	—	—	1,670,888	1,670,888	171	1,671,05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 - 總額	—	—	—	—	—	(49,243)	(49,243)	—	(49,243)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 - 稅項	—	—	—	—	—	8,295	8,295	—	8,295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70,441	—	70,441	—	70,44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0,441	1,629,940	1,700,381	171	1,700,552
與持有人交易:									
2015年度末期股息	—	—	—	—	—	(810,324)	(810,324)	—	(810,324)
2016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318,816)	(318,816)	—	(318,816)
提取專項儲備	—	—	—	62,248	—	(62,248)	—	—	—
專項儲備應用	—	—	—	(81,470)	—	81,470	—	—	—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58,854	—	—	(158,854)	—	—	—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	—	158,854	(19,222)	—	(1,268,772)	(1,129,140)	—	(1,129,140)
於2016年12月31日結餘(經重列)	4,428,000	10,169,368	730,151	159,846	73,022	9,700,814	25,261,201	3,908	25,265,10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專項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v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結餘(原列)	4,428,000	10,119,313	729,018	159,846	73,022	9,688,809	25,198,008	3,908	25,201,916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之調整(附註2)	—	50,055	1,133	—	—	12,005	63,193	—	63,193
於2017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4,428,000	10,169,368	730,151	159,846	73,022	9,700,814	25,261,201	3,908	25,265,109
年內利潤	—	—	—	—	—	1,129,974	1,129,974	258	1,130,23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總額	—	—	—	—	—	(10,864)	(10,864)	—	(10,864)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 精算利得及虧損—稅項	—	—	—	—	—	(2,120)	(2,120)	—	(2,120)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19,110)	—	(119,110)	—	(119,11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9,110)	1,116,990	997,880	258	998,138
與持有人交易:									
2016年度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345,384)	(345,384)	—	(345,384)
2017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247,968)	(247,968)	—	(247,968)
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附註2及附註43)	—	(76,999)	—	—	—	—	(76,999)	—	(76,999)
宣派中石化節能公司原股東股息	—	—	—	—	—	(1,891)	(1,891)	—	(1,891)
提取專項儲備	—	—	—	63,780	—	(63,780)	—	—	—
專項儲備應用	—	—	—	(59,233)	—	59,233	—	—	—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42,843	—	—	(142,843)	—	—	—
與持有人交易總額	—	(76,999)	142,843	4,547	—	(742,633)	(672,242)	—	(672,242)
於2017年12月31日結餘	4,428,000	10,092,369	872,994	164,393	(46,088)	10,075,171	25,586,839	4,166	25,591,00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經營所得現金	40	4,689,116	5,298,257
已付所得稅		(584,192)	(753,572)
已收利息		135,584	126,087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4,240,508</b>	<b>4,670,772</b>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6,737)	(558,956)
購買無形資產		(30,163)	(25,400)
購買土地使用權		—	(177)
收購附屬公司		(45,900)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502,325	418,9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251	3,002
注銷合營公司所收回現金款項		—	4,00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0,600	2,050
定期存款增加淨額		(2,414,633)	(343,150)
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的貸款		(15,500,000)	(16,100,000)
收回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的貸款		14,100,000	13,100,000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801,257)</b>	<b>(3,499,715)</b>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835,625	384,661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		(404,368)	(384,661)
已付利息		(15,076)	(1,512)
已付股息		(595,243)	(1,129,140)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79,062)</b>	<b>(1,130,65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260,189</b>	<b>40,405</b>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1,900,020</b>	<b>11,431,612</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499,549)	428,003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9	<b>11,660,660</b>	<b>11,900,02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主要業務、組織及重組

#### 1.1 主要業務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境內外煉油、石油化工工程、儲運工程的(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2)工程總承包業務、(3)施工業務及(4)設備製造業務。

#### 1.2 組織及重組

本公司乃於2007年7月24日以中國石化集團煉化工程有限公司的名義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照中國公司法成立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惠新東街甲6號。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是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中國石化集團」），中國石化集團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並受其控制。

根據中國石化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上市」）而對煉油、石油化工工程、儲運工程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工程總承包業務、施工業務及設備製造業務的重組（「重組」），中國石化集團將其下屬的各煉化工程企業的產權劃轉至本公司，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上述重組交易於2012年4月完成後，本公司於2012年8月28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5月2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3月16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是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按公允價值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正後列示。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5中披露。

於2017年8月18日，本公司與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中國石化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前稱中國石化諮詢公司）（「中石化諮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受讓及中石化諮詢同意轉讓中石化諮詢所持有的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中石化節能公司」）之全部股權，總現金轉讓對價為人民幣9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5,900,000元已由本公司於2017年支付，餘下轉讓對價人民幣44,100,000元計入於2017年12月31日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和其後已於2018年1月支付。收購於2017年9月30日完成，中石化節能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節能技術服務、合同能源管理及工程策劃研究。中石化諮詢及本集團均受中國石油化集團之同一控制，因此，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視為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採用會計合併基準編製，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已於所示期間一直存在。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經已重列。共同控制合併對本集團之影響於附註43披露。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有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 3.1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大量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採用所有該等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應遞延稅項資產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載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修訂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外，有關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載列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本集團已於附註44內提供與本期間相關的資料。

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可更廣泛應用於其他情況，但其頒佈目的是為說明與以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未變現虧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該等修訂清楚說明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帳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然而，因本集團並沒有在該等修訂範圍內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下列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與本集團有關，但未獲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交易的分類與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澄清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澄清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付款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2</sup>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以下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和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旨在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性條款致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而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貨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則另作別論。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引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的金融負債的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的門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方法，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後方確認信貸虧損。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入帳。於各報告日期更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的預期信貸虧損數據。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模式，允許公司在對沖其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緊密地利用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著眼於風險的組成部分是否可供確認及計量，但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內部產生的數據進行風險管理作為對沖會計的基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目的量度來展現相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合格性及合規性。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性標準，但該等標準基於就對沖關係強度進行的經濟評估，此可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對沖會計內容，此舉應可降低實行成本，因其降低僅為會計處理所須進行的分析量。

本集團已審閱其金融資產與負債並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新訂準則將產生下列影響。

本集團目前將其金融資產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銷售應收款項淨額）並及按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債務工具目前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按攤銷成本分類條件。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歸類及計量。

由於新規定只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且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不會受影響。終止確認規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入，並無更改。

新減值模式要求根據預期信用損失而非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的已產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該模式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下的合約資產、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金融擔保合約。根據至今所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及融資租賃投資淨額的虧損撥備不會有重大變動。

該新準則亦引入擴大了的披露規定及呈報的改變。此等影響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作出披露的性質及程度（特別是於採納新準則的年度內）。由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該準則容許的實際情況下，本集團將於2018年1月1日起追溯應用有關新規則。2017年的比較數字則不予重列。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向客戶描述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故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應用於客戶合約的模式，當中擁有交易的合約基礎五個步驟分析，以釐定是否須確認收益，及確認收益的金額及時間。該五個步驟載列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ii) 識別合約內履行的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格；
- iv) 按履行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及
- v) 當（或於）實體履行表現責任時確認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來自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公司董事預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應用可能要求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更加詳盡。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本集團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評估安排的履約責任，並認為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履約責任與視為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的可交付成果並無重大差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其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的處理提供綜合模型。就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年期超過12個月的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的價值較低。

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須確認按成本確認資產使用權，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加上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支付的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恢復成本的初步估計及承租人所產生的任何最初直接成本。租賃負債初步按該日尚未償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

資產使用權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其後計量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扣減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租賃付款、及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計量或租賃修改，或以反映經修訂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資產使用權的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將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自損益扣除，而就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將自損益扣除。

就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租賃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倘實體於最初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或之前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則允許提前應用。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如附註39(b)中所披露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的經營租賃承諾金額為人民幣123,062,000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出租賃會計處理的新規定下，該租賃承諾金額將被要求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被確認。因此，每項租賃將映射到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少於十二個月的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租賃免除報告責任。新準則將導致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以及金融負債增加。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租賃將在未來確認為承租方的資本支出，不再記為經營開支。因此，在相同情況下的經營開支將減少，而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支出將增加。

### 3.2 合併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是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能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目前可行使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的存在及影響。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帳。附屬公司在本集團控制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帳。

####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

轉讓／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權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以統一股權的類似方式入帳。資產及負債按賬面值轉讓，僅為統一會計政策而作出調整，且不會產生商譽。所支付代價與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截止交易日期）的賬面總值之間的任何差額計入權益。財務報表包括被收購實體的業績，猶如雙方實體（收購方與被收購方）一直處於合併狀態。因此，即使業務合併在年度內半途發生，財務報表亦反映雙方實體的年度業績。此外，過往年度的相應金額也反映收購方與被收購方的合併業績，即使該交易於本年度才進行。

#### 非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

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非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入帳方法。就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按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招致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計量。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以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個別收購交易的基礎上，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的比例應佔被收購方的資產淨值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有代價產生的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該差額入帳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餘額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2 合併（續）

#### 附屬公司（續）

##### 非控股權益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者之間進行的交易。向非控股權益購買股份，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自權益中反映。出售非控股權益產生的損益亦於權益中反映。

當本集團不再有控股權或重大影響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須重新以其公允價值計量，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帳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安排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指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該實體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帳。此舉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是指根據集團與其他人士所訂立的合約安排而運作的安排。按合約安排，集團與該等其他人士擁有當中共同控制權。

共同經營是指當中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有權享有當中資產及分擔當中負債的合營安排。一項共同經營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按協議由共同經營者攤分。

一間合資公司是指當中對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有權享有當中淨資產的合營安排。本集團採用權益法確認其在合資公司的權益，權益法詳情見聯營公司權益的會計政策。如果本集團與其合資公司進行交易，未實現損益會按照本集團在合營中的分佔權益予以抵銷。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且一般擁有20%至50%投票權表決權的股份的所有實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帳，並於初始時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附註3.8）。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損益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而分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累計的收購後變動會根據投資賬面值而作調整。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基本上成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一部份）時，本集團不會再確認額外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權益比例進行抵銷。除非有關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如果對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減少但仍存在重大影響，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有一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被認為作出戰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包括財務總監）（合稱「高級管理層」）。

### 3.4 外幣換算

####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運作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報。

#### 交易及餘額

重新計量項目時，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按年末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匯兌損益，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匯兌損益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其他營運開支」中呈列。

#### 集團內公司

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a) 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呈報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b) 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費用,包括收購價、進口關稅、不可退還購買稅及將資產達致現時營運狀態及地點以用於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若適用)。被替換資產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其發生的財務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建築物及其他設施	12 - 40年
廠房、機械、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4 - 30年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樓宇及廠房,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帳。成本包括樓宇建造成本、廠房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建成並可供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將轉撥至相關資產類別,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出適當調整。

如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款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則實時核銷至其可收回款額(附註3.8)。

出售盈虧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異釐定,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3.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土地使用權而預付的款項,其均按歷史成本計,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倘出現減值,減值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 3.7 無形資產

##### 計算機軟件

所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及投入使用有關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間攤銷,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營運開支中的「折舊及攤銷」。

##### 專利及專有技術

專利及專有技術於初始時按成本列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8至10年攤銷。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對於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需攤銷，每年均會進行減值測試。對必須攤銷的資產而言，於事件或狀況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需進行資產減值測試。當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就超出的數額確認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覆核以確定減值是否可以撥回。

### 3.9 金融資產

#### 類別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項分類取決於購入該等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始時確認金融資產時釐定有關資產的分類。

####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乃計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為呈報期末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列作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呈報期末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會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 確認及計量

常規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所有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的其他投資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就並無交投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價值也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呈報期末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倘可供出售投資已出售或減值，則於權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證券而言，倘該證券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出現證券減值的跡象。若可供出售投資出現任何此等證據，則累計虧損（按購入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過往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投資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中扣除，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綜合收益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回撥。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按投資的賬面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回報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9 金融資產（續）

#### 抵銷金融工具

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有法定執行權利，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意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償還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抵銷，並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報告。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及倘若本集團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事件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 3.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倘存貨已使用、售出或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安裝時已予以資本化（如適用），則使用移動加權平均法於相關營運開支中支銷。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的生產經常開支（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通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銷售費用。

### 3.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算。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按最初應收款項的條款收回所有到期賬款時，則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提取撥備。債務人的嚴重財務困難、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還款，將被視為應收款項的減值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除，而撥備金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則將應收款項與已計提的應收款項準備核銷。其後收回先前核銷的數額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高度流動的短期投資。

### 3.13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遞增成本扣除稅項後，在權益中列為從發行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

### 3.14 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集團營運以現金結算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僱員之相關服務成本及就該等服務付款之負債按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建立及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直至該負債已清償。於各報告日期的負債公允價值，基於本集團就將最終歸屬的現金結算股份增值權的估計按直線基準於歸屬期支銷。於各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現金結算股份增值權的估計數目。修訂及重新計值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於歸屬日期後，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直至負債已清償。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5 借款

借款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合約或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日期遞延至呈報期末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 3.16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帳款及應計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17 僱員福利

####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員工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每月享有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須負責向該等已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按每月基準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毋須就超出上述供款的退休後福利承擔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亦向中國的若干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由於本集團有責任向該等僱員提供離職後福利，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該等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負債，為界定福利責任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現值，並就未確認精算利得或虧損以及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界定福利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以預期單位成本法計算。淨利息於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貼現率（參照報告期末優質政府債券的市場收益率釐定）乘以各報告期初的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計算。因按經驗調整而產生的精算損益以及精算假設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劃資產實際回報與隨時間推移產生的計劃資產變動之間的差額將作為重新計量部份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根據所在省、市的地方條件及慣例實行若干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是本集團的養老金及／或其他社會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支付固定金額予一個獨立實體（一項基金），而倘該基金不能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當期及以往期間與僱員服務相關的所有僱員福利，則本集團不再負有進一步支付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該等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勞工成本。

#### 其他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預期該等福利的成本乃以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用相同的會計政策按僱用年內累算。該等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 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福利

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是指在正常退休日之前本集團終止僱用而須支付的款項或員工自願接受裁員以換取的福利。本集團於(i)按照詳細而不可撤銷的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員工的僱用；或(ii)鼓勵自願終止僱用而提供終止僱用福利作出明確承諾時，確認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僱員的具體條款，視乎相關僱員的職位、服務年資及地區等各項因素而有所不同。在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的福利已折現至現值。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7 僱員福利（續）

####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國家規定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此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除上述住房福利外，本集團對該等福利不負有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

####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有關獎金的責任預期在十二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 3.18 稅項

####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在損益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稅項則在權益中確認。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呈報去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核算，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以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呈報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可用於抵銷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

對於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在有證據表明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時，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本集團擁有結算即期所得稅資產及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可執行權利；及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由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某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收而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的所得稅。

#### 增值稅及營業稅

本集團在銷售商品或提供設計、諮詢及技術許可服務時須繳納增值稅。應付增值稅以與銷售商品或於提供設計、諮詢及技術許可服務相關的應稅收益的17%或6%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

提供建築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在2016年5月1日內須按總服務收入的3%繳納營業稅。自2016年5月1日起，建築服務收益適用增值稅，按建築服務相關的應稅收益的11%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9 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的未來不確實事件而確認。或有負債亦可能是因不太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估計責任款項而並無確認的過往事件所產生的現時責任。

除非涉及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或有負債不予確認，惟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當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動用資源，或有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除非確定無疑，否則或有資產不在財務報表中進行確認，但若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則予以披露。

### 3.20 撥備

在以下情況時確認撥備：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資源流出；及金額已可靠估計。

如存在多項類似責任，則根據整體責任類別考慮釐定償付時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的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還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和相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由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3.21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以及能夠收到時，予以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貼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期內遞延收益，以對應其計劃補償的成本。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在相關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分配，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3.22 合同工程

合同成本於發生時確認。

當合同結果不能可靠估算，合同收入只按有可能收回的已發生合同成本確認。

當合同結果能可靠估算，且很有可能產生利潤，則於合同期內確認合同收入。當總合同成本有可能超過總合同收入，預期虧損將實時確認為費用。合同工程變更、索償及獎勵款項亦計算在合同收入內，惟以與客戶協議及能夠可靠計量者為限。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釐定在既定期間內將確認的適當收入金額。因應合同的性質，完工階段乃依據每份合同(a)截至當日已執行工程佔合同總值的百分比或(b)直至呈報期末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釐定。釐定完工階段時，在本年度就合同的未來活動產生的成本不計入合同成本。該等成本視其性質列為存貨或預付款項。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22 合同工程 (續)

在建合同工程按已完成工程的成本價，加按進度計算的工程完工時的部分預期利潤，再減按進度結算款項及撥備列示。撥備乃就預期在建合同工程產生虧損時實時確認預計虧損，並自成本價中扣除。成本價包括直接工程成本，由直接工資成本、物料成本、分包工程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及所使用設備的租金及保養成本構成。工程進度按前段所述的基準釐定。除非能可靠估算工程完工時的結果，否則概不確認利潤。在建合同工程價值及按進度結算款項的餘額按個別工程基準釐定。

倘所產生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超出按進度結算款項，本集團會將「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列為資產。

倘合同的進度結算款項超出所產生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本集團會將「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列為負債。

#### 3.23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建造合同及銷售物品與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所示收入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

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可靠計算，日後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入實體，且已符合下述本集團各業務之特定條件時確認收入。與銷售相關之所有或有項目解決後，收入金額方視為能可靠計算。本集團按過往業績作出估計，並考慮客戶種類、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細節。

##### 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相關的收入

如果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相關的收入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並主要依據截至呈報期末已完工的工作量佔各合同預計總工作量的比例計算。因應合同的性質，完工階段乃依據每份合同(a)截至當日已執行工程佔合同總值的百分比或(b)直至呈報期末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釐定。如果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則只有在產生的合同成本將來可能得以收回的情況下才能確認收入，並且合同成本應在其發生的年內確認為費用。

合同工程的變動、索賠及獎金以其可能帶來收入並能可靠地計算的情況下計入合同收入。

如有情況發生導致原來估計的收入，成本或距離完工的進度有變動，則會對估計作出修訂。該等修訂可能導致預計的收入或成本上升或下降，並反映在管理層得悉導致修訂情況年內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主要包括技術開發、設計、諮詢及監理）的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及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該實體時確認。

#####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於向客戶轉移產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並於客戶接受產品，且有合理保證可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23 收入確認（續）

####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值），並繼續將該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 3.24 研究及開發

研究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開發項目（涉及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產生的成本若符合下列條件，則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技術上可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供未來使用或出售；
- (ii)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
- (iii) 有能力可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v) 能展示該無形資產如何帶來未來經濟利益；
- (v) 具有足夠的技術、財力及其他資源完成該項開發並使用及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vi) 能可靠計量該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時產生的支出。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的已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列為無形資產，並由有關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起在其預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 3.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或者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當年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3.26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發行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根據以下兩者較高者計量：(i)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釐定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去按財務擔保合同期限以直線法攤銷的累計攤銷金額（倘適用）。已被釐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除外。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27 租賃

若租約之條款將與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嫁予承租人，租約將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於相關租期按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扣除。作為促使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於租期以直線法扣減租金開支。

#### 3.28 關聯人士

(a) 該人士若符合以下條件，即該人士或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方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個公司為同一協辦廠商的合營公司；
- (iv) 一方實體為協辦廠商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協辦廠商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定義的關連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述的個人能夠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或是該公司（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或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為一份子的集團下的任何成員。

與個人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是指預期對該個人管理企業可能產生影響或可能受其影響的家族成員。

##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制定出包括財務風險管理的全面風險管理總體方針及特定領域的管理政策。在考慮風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從總部及各附屬公司層面識別和評估風險，並規定定期分析及適當傳達所獲取的信息。

### 4.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總體風險管理程序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期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內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本集團於中國境外營運的交易一般以美元及歐元計值，並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提供工程承包服務所產生的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營運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外國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

另一方面，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中國政府日後可能會酌情限制經常性交易使用外幣。外匯管制的變動可能令本集團無法充分滿足外幣需求。

下表詳列截至呈報期末本集團承擔以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外幣風險。

於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歐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85,747	238,388	1,191,7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84,025	3,916	1,058,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700)	(39,396)	(1,460,549)
以人民幣計的淨風險	10,426,072	202,908	789,378

於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歐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43,710	144,223	404,3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4,938	1,209	998,1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48,902)	(11,535)	(1,114,487)
以人民幣計的淨風險	9,479,746	133,897	288,006

##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a) 市場風險 (續)

##### 外匯風險 (續)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升值5%產生的匯兌損益可能令權益及淨利潤變動以下所列金額：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權益及淨利潤減少		
- 美元	(390,978)	(355,490)
- 歐元	(7,609)	(5,021)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人民幣相對貶值5%可能會對上述貨幣產生與上述金額相同但相反的影響。

所列的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期間直至下一年度呈報期末可能合理出現的變動所作評估。分析乃按與有關期間相同的基準進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日常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本集團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間的借款、與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及定期存款主要以固定息率計算利息。

#####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權益證券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該等金融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列示，因此本集團並無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的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存放於國有／國家控股的中國銀行，董事已評估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制訂相應政策以確保向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及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貿易客戶提供抵押品。

就與關聯方的結餘而言，本集團會定期審閱關聯方的經營業績及資本負債比率，以評估其信譽。

信貸風險中的最大風險為財務狀況表中各金融資產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賬面值。

##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含維持足夠的現金及通過足夠的已承諾信貸融資額度維持可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變動性質，本集團致力通過已承諾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管理層會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償還其負債。

下表按呈報期末起至合同到期日餘下期間的相關到期日組別分析本集團將按淨額基準償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未貼現 現金流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負債	不適用	15,022,903	—	—	—	15,022,903	15,022,90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2.75%	443,109	—	—	—	443,109	431,257
借款及其他負債總額		15,466,012	—	—	—	15,466,012	15,454,160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未貼現 現金流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16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負債	不適用	15,011,204	—	—	—	15,011,204	15,011,20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不適用	—	—	—	—	—	—
借款及其他負債總額		15,011,204	—	—	—	15,011,204	15,011,204

###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具有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發給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來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察資本結構。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以借款總額及其他負債（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預收合同工程按金））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權益加債務淨額減非控股權益計算。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借款及其他負債總額	15,454,160	15,011,204
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82,447)	(14,138,263)
債務淨額	(628,287)	872,941
權益總額（不含非控股權益）	25,586,839	25,261,201
資本總額	24,958,552	26,134,142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3.3%

##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 4.3 公允價值估計

####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下列公允價值計量架構披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
- 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資料，不論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源自價格），惟第一層次的市場報價除外（第二層）。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即非可觀察資料）的資產或負債資料（第三層）。

#### 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包括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公允價值相若。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價有關的估計及判斷。該等估計及判斷是通過以往的經驗及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的被認為合理的預期。

本集團也存在對未來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理論上，會計估計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因為會計估計與假設而存在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情況現討論如下。

### (a) 建造合同

個別合同的收入均按完工百分比法（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確認。預計虧損一經確定，即會就有關合同作全數撥備。由於施工及工程業務中承接工程的性質，訂立合同工程的日期與工程完成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於合同進行時，本集團會覆閱及修訂就每份合同所編製預算案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的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合同的進度及合同的相應成本。如果出現可能改變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原本估計的情況，則會修訂估計。該等修訂可能導致估計的收入或成本增加或減少，並於管理層知悉會導致修訂的情況的年度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反映。於2017年12月31日，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和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附註24）分別為人民幣6,053,340,000元和人民幣9,493,684,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5,839,435,000元和人民幣10,219,486,000元）。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中產生的預計損耗為基準，其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一致，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因技術上已過時或非戰略性而已廢棄或出售的資產。於2017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55,852,000元（2016年12月31日經重列：人民幣4,000,459,000元）。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c)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釐定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2）的減值撥備。此項估計以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為基準。管理層根據過往信貸記錄及先前有關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其他信貸風險的知識（可能並非可輕易取得的公開數據）以及市場波動性（可能具有無法輕易確定的重大影響），通過定期審查個人賬戶重估撥備的充足性。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人民幣1,171,21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82,625,000元）。

### (d)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所得稅。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以及整體資產轉讓產生的許多交易及事件，其最終的所得稅處理均存在不確定性。在計算不同地區的所得稅開支時，本集團必須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倘就該等稅務事項確認的最終數額有別於原來入帳記錄，將可能導致對所得稅開支和遞延所得稅作出重大調整。

對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36）的估計需要對未來應課稅利潤及相關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作出估計。未來所得稅稅率變動及時間性會影響所得稅開支或收益，從而影響遞延所得稅餘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亦取決於本集團是否能夠實現足夠盈利能力（應課稅利潤）。未來盈利能力偏離估計或會導致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盈利，並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的金額有別於原先所估計，則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於估計改變的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50,96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75,695,000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已被確認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 (e) 退休金責任

退休金責任的現值取決於多項因素，該等因素採用多個假設按精算基準釐定。釐定退休金的淨成本（收入）所用假設包括貼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退休金責任的賬面值。本集團在每年末釐定適當的折現率。適當的折現率為釐定預期需要結算退休金責任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所用的利率。在釐定適當的折現率時，本集團考慮與有關退休金負債年期若若的政府證券的利率。

退休金責任的其他主要假設乃基於現時市況。於2017年12月31日，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負債淨額（附註32）為人民幣2,536,61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7,484,000元）。

### (f) 法律申索撥備

本集團或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法律訴訟（附註33）。倘若管理層認為有關訴訟可能導致本集團須向第三方作出賠償，則就預期支付款額之最佳估計而確認撥備。倘若管理層認為有關訴訟不大可能導致本集團須向第三方作出賠償，或若認為無法對預期支付款額作出充分可靠之估計，則不會就訴訟項下之任何潛在責任計提任何撥備，惟所涉及之情況及不明朗因素則會披露作為或然負債。在評估可能出現之法律訴訟結果以及任何潛在責任金額時，均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2017年12月31日，法律索償撥備為人民幣262,92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61,754,000元）。

## 6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2,843,657	2,638,411
工程總承包業務	21,056,256	20,641,233
施工業務	11,899,210	15,964,129
設備製造業務	409,600	158,558
	<b>36,208,723</b>	<b>39,402,331</b>

## 7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高級管理層所審閱的用於制訂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高級管理層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考慮業務狀況，主要包括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 向煉油和化工等行業提供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合規認證服務；
- (ii) 工程總承包業務 – 向煉油和化工等行業提供綜合型工程、採購、施工、維護和項目管理服務；
- (iii) 施工業務 – 為煉油和化工等行業的基礎設施、以及油氣儲罐和運輸管道，提供新建、改建、擴建、整修、維護服務，亦為建設項目提供大型設備的起重和運輸服務；及
- (iv) 設備製造業務 – 設計、研發、製造和銷售在煉油和化工等設施中所需的設備和零部件。

分部間的銷售須以不低於成本價格及按該等業務分部互相同意的條款進行。一個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將分配予有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支出的共享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成本內。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無形資產、於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包括部份定期存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分部負債由營運負債及借款組成。未分配負債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本開支包括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土地使用權（附註18）、無形資產（附註19）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添置，包括通過企業合併進行收購產生的添置。

## 7 分部資料 (續)

提供給高級管理層的報告分部的數據如下：

(i) 於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設計、 諮詢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未分配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及業績</b>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2,843,657	21,056,256	11,899,210	409,600	—	—	36,208,723
分部間的收入	—	—	2,702,189	124,057	—	(2,826,246)	—
分部收入	2,843,657	21,056,256	14,601,399	533,657	—	(2,826,246)	36,208,723
分部業績	139,576	1,228,491	(291,206)	14,693	20,713	—	1,112,267
財務收入							600,926
財務費用							(90,432)
分佔合營安排虧損	(1,372)	—	—	—	—	—	(1,37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3,826	7,489	2,397	—	—	—	13,712
稅前利潤							1,635,101
所得稅開支							(504,869)
年內利潤							1,130,232
<b>其他分部項目</b>							
折舊	92,867	80,360	420,384	13,199	—	—	606,810
攤銷	69,292	43,402	25,193	1,794	—	—	139,681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657	61,603	327,552	1,925	—	—	456,737
— 無形資產	4,083	21,627	4,453	—	—	—	30,1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 減值撥備淨額	(696)	11,672	86,188	(1,161)	—	—	96,003

## 7 分部資料 (續)

(i) 於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續)

於2017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設計、 諮詢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6,311,409	22,191,356	15,217,033	943,927	(3,960,017)	40,703,708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3,221	—	—	—	—	3,2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8,490	—	15,298	—	—	123,788
其他未分配資產						18,574,904
<b>資產總值</b>						59,405,621
<b>負債</b>						
分部負債	3,726,552	18,495,889	15,027,305	524,887	(3,960,017)	33,814,616
其他未分配負債						—
<b>負債總值</b>						33,814,616

## 7 分部資料 (續)

(ii) 於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分部業績如下(經重列):

	設計、 諮詢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未分配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及業績</b>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2,638,411	20,641,233	15,964,129	158,558	—	—	39,402,331
分部間的收入	—	—	2,867,093	281,327	—	(3,148,420)	—
分部收入	2,638,411	20,641,233	18,831,222	439,885	—	(3,148,420)	39,402,331
分部業績	233,463	1,737,248	(96,287)	(3,955)	71,787	—	1,942,256
財務收入							493,794
財務費用							(75,226)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463	—	—	—	—	—	46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4,537	8,365	2,587	—	—	—	15,489
稅前利潤							2,376,776
所得稅開支							(705,717)
年內利潤							1,671,059
<b>其他分部項目</b>							
折舊	113,656	67,047	397,833	18,523	—	—	597,059
攤銷	16,747	104,922	19,154	1,793	—	—	142,616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38	38,712	433,706	—	—	—	558,956
- 土地使用權	—	—	177	—	—	—	177
- 無形資產	7,442	14,575	3,383	—	—	—	25,4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66,023	413,424	114,556	(5,399)	—	—	588,604

## 7 分部資料 (續)

(ii) 於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續)：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經重列)：

	設計、 諮詢和技術 許可業務	工程 總承包業務	施工業務	設備製造業務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5,403,815	20,695,219	18,171,156	722,417	(2,858,449)	42,134,158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4,593	—	—	—	—	4,59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9,376	—	28,500	—	—	137,876
其他未分配資產						16,612,160
<b>資產總值</b>						<b>58,888,787</b>
<b>負債</b>						
分部負債	3,143,937	19,049,049	13,867,051	422,090	(2,858,449)	33,623,678
其他未分配負債						—
<b>負債總值</b>						<b>33,623,678</b>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分析：

下表列示有關地理位置的信息。外部客戶銷售收入的地區是以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的地點作根據。指定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其地區是以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所位於的地點、以被分配至營運的地點(無形資產)及以營運的地點(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作根據。

## 7 分部資料 (續)

### 收入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21,946,224	24,919,114
馬來西亞	4,412,290	3,539,602
科威特	4,031,916	809,298
沙特阿拉伯	3,048,730	5,124,509
其他國家	2,769,563	5,009,808
	<b>36,208,723</b>	<b>39,402,331</b>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以上的客戶及來自其收入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7,606,166	9,148,024

該等客戶的收入分別來自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工程總承包業務、施工業務及設備製造業務分部。

###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6,246,415	6,543,002
其他國家	540,667	550,541
	<b>6,787,082</b>	<b>7,093,543</b>

## 8 其他收入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55,198	45,614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撥回收入	24,309	2,543
政府補助及獎勵	80,906	154,597
匯兌收益	—	622,925
其他	24,305	52,294
	<b>184,718</b>	<b>877,973</b>

## 9 其他虧損 – 淨額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撤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060)	(1,271)
出售土地使用權虧損	—	(47)
	(2,060)	(1,318)

## 10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收入</b>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利息收入	440,929	363,65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利息收入	44,426	33,032
銀行利息收入	115,571	97,103
	600,926	493,794
<b>財務費用</b>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利息開支	(15,076)	(1,512)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利息開支	(75,356)	(73,714)
	(90,432)	(75,226)
	510,494	418,568

## 11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16)	5,373,250	5,213,0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含於上述員工成本)	703,367	717,056
已售貨品成本	10,339,154	10,015,819
分包成本	12,281,668	14,221,814
<b>折舊及攤銷</b>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6,810	597,059
– 土地使用權	61,364	61,706
– 無形資產	78,317	80,910
<b>經營租賃租金</b>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358	360,460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減值撥備淨額	96,003	588,60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金收入減相關支出	(37,533)	(29,126)
研發成本	1,002,907	1,113,083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060	1,271
出售土地使用權虧損	—	47
<b>核數師薪酬</b>		
– 審計服務	4,700	4,7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66,150	(622,925)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753	—

## 12 所得稅開支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即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4,656	662,894
海外企業所得稅	113,373	62,076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24,232	58,405
	482,261	783,375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附註36)	22,608	(77,658)
<b>所得稅開支</b>	<b>504,869</b>	<b>705,717</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除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主要因為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而可在有關期間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外，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現組成本集團的大部分成員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國家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內相關公司其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律計算。

## 12 所得稅開支 (續)

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之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所得稅前利潤採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對賬：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利潤	1,635,101	2,376,77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08,775	594,194
下列各項的所得稅影響：		
若干公司所得稅優惠	(118,051)	(169,633)
海外所得稅稅率差異	(12,294)	(8,032)
不可扣減開支	218,797	242,719
非課稅收益	(25,517)	(31,58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3,327	19,650
動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400)	—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24,232	58,405
所得稅開支	504,869	705,717
實際所得稅率	30.9%	29.7%

## 13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7	2016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129,974	1,670,88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28,000,000	4,428,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26	0.38

###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並無攤薄的股份，故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4 股息

股息指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分配於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6元(2016: 0.072元) <sup>(1)</sup>	247,968	318,816
擬派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4元(2016: 0.078元) <sup>(2)</sup>	637,632	345,384

(1) 於2017年8月18日舉行的董事會之決議，董事批准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6元(2016年：人民幣0.072元)，共人民幣247,968,000元(2016年：人民幣318,816,000元)，並於2017年10月派發。

(2) 根據於2018年3月16日董事會提議，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末股息為人民幣每股0.144元，共人民幣637,632,000元(2016年：人民幣345,384,000元)。上述提議尚待股東於周年股東大會上批准。於呈報期末後派發的股息並未於呈報期末確認為負債。

##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 (a) 董事及監事薪酬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

(i)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基本薪金、 其他津貼及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現金結算 股份基礎付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陸東	—	259	445	73	12	789
向文武	—	257	416	73	12	758
孫麗麗 <sup>(1)</sup>	—	218	429	68	11	726
吳德榮 <sup>(1)</sup>	—	193	379	68	10	650
閻少春 <sup>(2)</sup>	—	—	—	—	—	—
	—	927	1,669	282	45	2,923
<b>非執行董事</b>						
凌逸群	—	—	—	—	—	—
李國清	—	—	—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許照中	180	—	—	—	—	180
金涌	180	—	—	—	—	180
葉政	180	—	—	—	—	180
	540	—	—	—	—	540
<b>監事</b>						
周羸冠 <sup>(1)</sup>	—	186	337	58	—	581
王國良 <sup>(1)</sup>	—	251	424	120	—	795
朱斐 <sup>(1)</sup>	—	214	314	73	—	601
蔣德軍 <sup>(1)</sup>	—	184	237	87	—	508
許一君 <sup>(1)</sup>	—	185	383	47	—	615
鄧群偉 <sup>(4)</sup>	—	96	295	28	—	419
王存庭 <sup>(1)</sup>	—	171	119	58	—	348
	—	1,287	2,109	471	—	3,867
	540	2,214	3,778	753	45	7,330

##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續)

### (a) 董事及監事薪酬 (續)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 (續) :

(ii)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基本薪金、 其他津貼及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現金結算 股份基礎付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陸東	—	225	467	69	—	761
孫麗麗 <sup>(1)</sup>	—	213	455	66	—	734
吳德榮 <sup>(1)</sup>	—	189	383	51	—	623
閻少春 <sup>(2)</sup>	—	225	465	69	—	759
	—	852	1,770	255	—	2,877
<b>非執行董事</b>						
章建華 <sup>(2)</sup>	—	—	—	—	—	—
李國清	—	—	—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許照中	180	—	—	—	—	180
金涌	180	—	—	—	—	180
葉政	180	—	—	—	—	180
	540	—	—	—	—	540
<b>監事</b>						
周羸冠 <sup>(1)</sup>	—	180	361	57	—	598
王國良 <sup>(1)</sup>	—	221	401	125	—	747
朱斐 <sup>(1)</sup>	—	192	343	73	—	608
蔣德軍 <sup>(1)</sup>	—	176	320	64	—	560
許一君 <sup>(1)</sup>	—	181	378	42	—	601
鄧群偉 <sup>(4)</sup>	—	201	301	69	—	571
王存庭 <sup>(1)</sup>	—	161	308	53	—	522
	—	1,312	2,412	483	—	4,207
	540	2,164	4,182	738	—	7,624

## 15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如下（續）：

附註：

- (1) 相關監事並沒有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相關薪酬由本集團發放作為其為子公司董事及／或監事的報酬。
- (2) 於2016年9月12日辭任。
- (3) 於2017年2月21日辭任。
- (4) 於2017年5月16日辭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文武先生亦為本公司總經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擔任總經理提供服務的薪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閻少春先生亦為本公司總經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擔任總經理提供服務的薪酬。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或監事以及非董事或監事的數目載列如下：

	2017	2016
董事或監事	—	—
非董事或監事	5	5
	5	5

最高薪酬中非董事或監事的薪酬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	976	903
酌情花紅	2,999	2,9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9	327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18	—
	4,312	4,177

五位（2016年：五位）非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在下列範圍內：

	2017	2016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4	1
零至1,000,000港元	1	4
	5	5

本集團並未為促使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加盟或其加盟本集團時、或為補償其離職而向其支付任何酬金（2016：無）。

## 16 僱員福利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工資及花紅	3,511,280	3,194,588
退休福利 <sup>(1)</sup>	584,470	604,679
提前退休及補充退休金福利(附註32(b))		
- 服務成本	43,541	38,663
- 利息成本	75,356	73,714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6,076	7,913
住房公積金 <sup>(2)</sup>	289,785	280,570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861,989	1,012,935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753	—
	<b>5,373,250</b>	<b>5,213,062</b>

附註:

(1) 退休福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工資的19%至25%（2016年：19%至22%）向國家管理的職工退休金計劃作出指定供款。中國政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養老金責任。本集團的所有中國員工於退休時可按月領取退休金。

(2) 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住房改革的法規，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指定工資的12%向國家管理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同時，僱員須繳存一定比例的住房公積金供款。僱員有權於某些特定情況下提取全部住房公積金。除繳納上述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住房福利的責任。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及其他設施	廠房、機械、 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16年1月1日(經重列)</b>				
成本	3,512,213	3,942,247	95,967	7,550,427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1,108,803)	(2,389,743)	—	(3,498,546)
賬面淨值	2,403,410	1,552,504	95,967	4,051,881
<b>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b>				
年初賬面淨值	2,403,410	1,552,504	95,967	4,051,881
劃撥	4,801	290,271	(295,072)	—
添置	1,036	158,055	399,865	558,956
折舊	(131,285)	(465,774)	—	(597,059)
出售/撤銷	(7,196)	(6,123)	—	(13,319)
年末賬面淨值	2,270,766	1,528,933	200,760	4,000,459
<b>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經重列)</b>				
成本	3,508,048	4,260,836	200,760	7,969,644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1,237,282)	(2,731,903)	—	(3,969,185)
賬面淨值	2,270,766	1,528,933	200,760	4,000,459
<b>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270,766	1,528,933	200,760	4,000,459
劃撥	35,717	253,367	(289,084)	—
土地使用權轉撥	36,876	—	—	36,876
添置	14,932	163,435	278,370	456,737
折舊	(131,903)	(474,907)	—	(606,810)
出售/撤銷	(20,504)	(10,906)	—	(31,410)
年末賬面淨值	2,205,884	1,459,922	190,046	3,855,852
<b>於2017年12月31日</b>				
成本	3,570,953	4,494,076	190,046	8,255,075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	(1,365,069)	(3,034,154)	—	(4,399,223)
賬面淨值	2,205,884	1,459,922	190,046	3,855,852

已確認的折舊開支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成本	568,756	556,01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977	2,035
行政開支	36,077	39,012
	606,810	597,059

## 18 土地使用權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79,021	2,740,597
添置	—	177
攤銷	(61,364)	(61,706)
出售	—	(47)
劃撥	(36,876)	—
年末	2,580,781	2,679,021

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為中國境內土地使用權作出的預付款項，該等土地使用權按20年至50年的租約持有。

已確認的土地使用權攤銷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36,951	35,759
銷售及營銷開支	3	410
行政開支	24,410	25,537
	61,364	61,706

## 19 無形資產

	專利權	計算機軟件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16年1月1日</b>			
成本	479,882	296,227	776,109
累計攤銷	(219,721)	(229,284)	(449,005)
賬面淨值	260,161	66,943	327,104
<b>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60,161	66,943	327,104
添置	—	25,400	25,400
攤銷	(52,980)	(27,930)	(80,910)
年末賬面淨值	207,181	64,413	271,594
<b>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b>			
成本	479,882	321,627	801,509
累計攤銷	(272,701)	(257,214)	(529,915)
賬面淨值	207,181	64,413	271,594
<b>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07,181	64,413	271,594
添置	—	30,163	30,163
攤銷	(52,980)	(25,337)	(78,317)
年末賬面淨值	154,201	69,239	223,440
<b>於2017年12月31日</b>			
成本	479,882	351,790	831,672
累計攤銷	(325,681)	(282,551)	(608,232)
賬面淨值	154,201	69,239	223,440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攤銷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72,506	77,147
銷售及營銷開支	3	187
行政開支	5,808	3,576
	78,317	80,910

## 20 於合營安排、聯營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 (a)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資公司		
年初	4,593	8,131
處置 <sup>(1)</sup>	—	(4,001)
分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1,372)	463
年末	3,221	4,593

本集團的合資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及悉數繳足資本		間接持有的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人民幣千元	美元千元		
華魯工程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	—	— (2016年: —)	0%	工程設計承包/ 中國
海南長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2016年: 3,000)	—	50%	技術開發及 設備銷售/中國
蘭州長城透平機械技術 開發成套公司	中國	3,000 (2016年: 3,000)	—	50%	技術開發及 設備製造/中國

以上合資公司皆以權益法入帳。

(1) 華魯工程有限公司於2016年10月17日已注銷。

## 20 於合營安排、聯營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 (a)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續)

集團分佔其合資公司(個別並不重大的合資公司總額)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4,057	93,280
非流動資產	2,597	2,909
資產總計	66,654	96,189
流動負債	(60,211)	(87,002)
負債總計	(60,211)	(87,002)
權益	6,443	9,187
本集團分佔權益(50%) (2016: 50%)	3,221	4,593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1,565	64,834
年內(虧損)/利潤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744)	336
分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50%)(2016: 50%)	(1,372)	168
處置合資公司所佔權益所得	—	295
	(1,372)	463

在本集團的合資公司中，沒有與本集團利益相關的重要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同時也沒有合資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7,876	125,187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13,712	15,489
股息分派	(27,800)	(2,800)
年末	123,788	137,876

## 20 於合營安排、聯營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註冊及悉數 繳足資本	間接持有的實 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	50,000 (2016年: 50,000)	35.00%	技術開發、 技術服務/中國
惠州天鑫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15,000 (2016年: 15,000)	40.00%	工程承包/中國
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 <sup>(3)</sup>	中國	5,500 (2016年: 5,500)	36.36%	粉體工程服務/中國

以上聯營公司皆以權益法入帳。

(1) 本集團分佔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03,891	573,050
非流動資產	30,379	19,797
資產總計	634,270	592,847
流動負債	(360,774)	(328,501)
非流動負債	(16)	(21)
負債總計	(360,790)	(328,522)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6,424	254,564
非控股權益	17,056	9,761
	273,480	264,325
本集團分佔權益(35%) (2016: 35%)	89,748	89,097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1,462	286,249
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21,860	25,911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3,581	3,258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35%)(2016: 35%)	7,651	9,06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石油化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宣派股息人民幣7,000,000元(2016: 無)。

## 20 於合營安排、聯營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2) 本集團分佔惠州天鑫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7,719	74,349
非流動資產	42,135	43,552
資產總計	129,854	117,901
流動負債	(78,862)	(22,901)
負債總計	(78,862)	(22,901)
權益	50,992	95,000
本集團分佔權益(40%) (2016: 40%)	20,397	38,000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5,266	85,016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992	8,622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40%) (2016: 40%)	3,197	3,44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惠州天鑫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宣派股息人民幣20,800,000元（2016：人民幣2,800,000元）。

## 20 於合營安排、聯營及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3) 本集團分佔上海金申德粉體工程有限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9,042	115,878
非流動資產	715	799
資產總計	149,757	116,677
流動負債	(112,231)	(87,029)
非流動負債	(4)	(3)
負債總計	(112,235)	(87,032)
權益	37,522	29,645
本集團分佔權益(36.36%) (2016: 36.36%)	13,643	10,779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0,115	123,70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877	8,171
分佔全面收益總額(36.36%) (2016: 36.36%)	2,864	2,971

在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中，沒有與本集團利益相關的重要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同時也沒有聯營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

##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及年末	2,750	2,7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證券：		
股權證券 – 中國	2,750	2,750

非上市股權證券按成本扣除減值入帳，因為有關投資並無市場報價，而其合理估計公允價值的範圍甚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

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

##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2,285,142	2,166,196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629,559	267,241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1,161,406	1,140,907
合營公司	1,280	1,280
第三方	5,755,232	6,331,395
	9,832,619	9,907,019
減：減值撥備	(1,171,218)	(882,625)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8,661,401	9,024,394
應收票據	1,015,043	968,84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9,676,444	9,993,241

本集團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的所有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承兌票據，一般自發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收回。

##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15天至90天的信用期。就結算來自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一般與客戶就各項付款期達成協議，方法為計及(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其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其按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並須依靠管理層的判斷及經驗。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該等已減值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按票據及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7,592,168	7,706,962
一至兩年	1,336,029	1,549,673
兩至三年	520,404	597,919
三至四年	180,232	50,735
四至五年	35,881	34,555
五年以上	11,730	53,397
	<b>9,676,444</b>	<b>9,993,241</b>

該等已減值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按付款到期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尚未到期	4,132,486	4,006,833
逾期三個月內	1,603,184	1,353,654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230,281	1,091,521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1,668,294	1,845,316
逾期超過一年但於二年內	1,255,304	1,287,518
逾期超過二年以上	786,895	408,399
	<b>9,676,444</b>	<b>9,993,241</b>

##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882,625	466,561
撥備	514,830	594,556
撇除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5,810)	(968)
撥回	(220,427)	(177,524)
年末	1,171,218	882,625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帳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8,287,319	8,428,126
美元	372,691	663,956
沙特裡亞爾	1,006,002	890,848
其他	10,432	10,311
	9,676,444	9,993,241

##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預付款項</b>		
預付工程及物料款：		
– 同系附屬公司	117,339	90,260
– 聯營公司	2,422	2,422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385	—
預付工程款	426,949	398,618
預付材料及設備款	1,061,757	2,647,852
預付勞務成本	90,916	136,291
預付租賃費	766	1,811
其他	31,352	85,687
	<b>1,731,886</b>	<b>3,362,941</b>
<b>其他應收款項</b>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sup>(1)</sup>	119,405	108,59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sup>(1)</sup>	—	6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款項 <sup>(1)</sup>	22,588	11,28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款項 <sup>(1)</sup>	21,014	17,830
應收股息	17,200	750
應收利息	46,273	21,860
備用金	22,865	31,630
質量保證金	1,823,187	2,133,611
其他保證金及押金	115,553	122,716
應收代墊代繳款項	156,984	104,072
維修改造基金	79,024	78,411
增值稅留抵稅額	102,768	223,229
預繳所得稅	8,089	6,351
待認證進項稅	14,708	3,022
其他	110,112	142,675
	<b>2,659,770</b>	<b>3,006,104</b>
減：減值撥備	(421,322)	(619,72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淨額	<b>3,970,334</b>	<b>5,749,323</b>

(1)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允價值。

##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19,722	448,374
撥備	177,772	381,140
撇除列為不可收回的其他應收款項	—	(224)
撥回	(376,172)	(209,568)
年末	421,322	619,722

## 24 在建合同工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產生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181,125,877	174,833,495
減：按進度結算款項	(184,566,221)	(179,213,546)
在建合同工程	(3,440,344)	(4,380,051)
即：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6,053,340	5,839,435
減：減值撥備	—	—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淨額	6,053,340	5,839,435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9,493,684)	(10,219,486)
	(3,440,344)	(4,380,051)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為收入的合同收入	32,955,466	36,605,362

## 25 存貨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52,410	987,885
周轉材料	190,879	69,400
在途物資	38,968	138,700
庫存商品	—	552
	582,257	1,196,537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存貨進行任何撥備。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0,339,154,000元及人民幣10,015,819,000元。

## 2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為無抵押，需於各結算日一年內償還及按以下年利率計算利息。

	2017	201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3.00% - 3.60%	2.50% - 3.00%

## 27 受限制現金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 人民幣	15,228	15,148
-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	89	94
- 哈薩克斯坦騰戈	770	946
	16,087	16,188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存於銀行的保函保證金及農民工工資保證金。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期限介乎1至12個月的受限制現金的年利率是根據銀行活期存款年利率釐定。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受限制現金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 28 定期存款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到日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銀行定期存款	3,063,855	1,666,175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定期存款	1,341,845	555,880
	4,405,700	2,222,055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400,920	920
- 美元	3,844,070	2,221,135
- 令吉	160,710	-
	4,405,700	2,222,055

同系附屬公司為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石化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之原到日期為半年至三年（2016：半年至三年），實際年利率約為1.20%至7.50%（2016：1.00%至3.28%）。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定期存款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及庫存現金		
- 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4,395,468	4,661,630
- 現金存款	3,009,067	2,354,316
	7,404,535	7,015,946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		
- 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	320,788	589,055
- 現金存款	3,935,337	4,295,019
	4,256,125	4,884,074
	11,660,660	11,900,020

##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3,790,742	4,329,924
- 美元	6,441,677	7,022,575
- 沙特裡亞爾	255,748	281,178
- 歐元	238,388	144,223
- 哈薩克斯坦騰戈	11,959	3,036
- 泰銖	13,952	70,195
- 令吉	484,735	9,876
- 其他	423,459	39,013
	<b>11,660,660</b>	<b>11,900,020</b>

同系附屬公司為中國石化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銀行及庫存現金的年利率是根據銀行活期存款年利率釐定。

於2017年12月31日，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之原到日期為一個月至三個月（2016：一個月至三個月），實際年利率約為1.05%至7.50%（2016：0.50%至4.60%）。

於相關呈報期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 30 股本

	2017		2016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悉數繳付股本				
- 每股人民幣1.00元國有股 <sup>(1)</sup>	2,967,200,000	2,967,200	2,967,200,000	2,967,200
- 每股人民幣1.00元H股	1,460,800,000	1,460,800	1,460,800,000	1,460,800
	<b>4,428,000,000</b>	<b>4,428,000</b>	<b>4,428,000,000</b>	<b>4,428,000</b>

(1) 本公司國有股2,967,200,000股包括如下：

- (a) 中國石化集團持有2,907,856,000股；
- (b) 中國石化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持有59,344,000股。

##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

###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014	239,993
土地使用權	57,466	59,176
無形資產	13,657	10,60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7,322,515	7,234,1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278	22,66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695,930</b>	<b>7,566,54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5,777	705,314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325,306	133,3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6,886	3,293,267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484,945	208,28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5,500,000	14,100,000
受限制現金	769	16,188
定期存款	2,977,355	1,736,4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35,361	9,182,857
<b>流動資產總額</b>	<b>28,956,399</b>	<b>29,375,683</b>
<b>資產總額</b>	<b>36,652,329</b>	<b>36,942,223</b>

###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 (續)

####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續)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	4,428,000	4,428,000
儲備	14,129,918	13,313,980
<b>權益總額</b>	<b>18,557,918</b>	<b>17,741,980</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510	582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10</b>	<b>582</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717,470	1,049,032
其他應付款項	15,725,799	15,815,460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1,131,572	2,254,39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431,257	—
即期所得稅負債	87,803	80,774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093,901</b>	<b>19,199,661</b>
<b>負債總額</b>	<b>18,094,411</b>	<b>19,200,243</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6,652,329</b>	<b>36,942,223</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0,862,498</b>	<b>10,176,02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8,558,428</b>	<b>17,742,562</b>

於2018年3月1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董事長：凌逸群

董事、總經理：向文武

財務總監：賈益群

##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 (續)

### (ii)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結餘	4,428,000	11,217,175	570,410	1,069,259	17,284,844
年內利潤	—	—	—	1,586,080	1,586,080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 - 總額	—	—	—	261	261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 - 稅項	—	—	—	(65)	(6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586,276	1,586,276
與持有者交易:					
2015年度末期股息	—	—	—	(810,324)	(810,324)
2016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4)	—	—	—	(318,816)	(318,816)
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58,608	(158,608)	—
與持有者交易總額	—	—	158,608	(1,287,748)	(1,129,14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結餘	4,428,000	11,217,175	729,018	1,367,787	17,741,980
年內利潤	—	—	—	1,428,690	1,428,690
其他全面收益: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 - 總額	—	—	—	(13,492)	(13,492)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 - 稅項	—	—	—	3,373	3,37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418,571	1,418,571
與持有者交易:					
2016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4)	—	—	—	(345,384)	(345,384)
2017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4)	—	—	—	(247,968)	(247,968)
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142,869	(142,869)	—
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 (附註2及附註43)	—	(9,281)	—	—	(9,281)
與持有者交易總額	—	(9,281)	142,869	(736,221)	(602,633)
於2017年12月31日結餘	4,428,000	11,207,894	871,887	2,050,137	18,557,918

##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儲備（續）

### (iii) 可分配利潤

本公司可分配利潤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分配利潤	2,050,137	1,367,787

### (iv)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必須從其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的純利，在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提取。此項基金須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以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目前持有的股份面值轉增股本，但轉增股本之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應不少於註冊股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用於分派。

### (v) 資本儲備

來自改制重估的資本儲備指因重組產生的重估盈餘而確認的儲備，即遞延稅項負債的公允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除上述改制重估外，資本儲備亦包含一些與控股公司交易（如自／向中國石化集團劃撥資產）及股本溢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變動來自附註2所述的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

### (vi) 專項儲備

根據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佈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為其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提取安全基金。該基金可用於安全生產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給股東。當實際發生安全生產費時，會將相同金額由安全基金轉入未分配盈利。

### (v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產生自境外營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異，並根據附註3.4之會計政策處理。

## 32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責任

### (a) 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部門組織及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中國公司須根據適用地方法規按照薪金、工資及花紅的19%至25%（2016年：19%至22%）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該等中國公司負有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的責任（附註16(1)）。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總成本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的供款	584,470	603,990

###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2012年12月31日或之前離休、退休及內退的員工實施員工退休福利計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承擔該等僱員離職後的費用，有關的補充養老金補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

根據這些計劃，該等僱員退休後可享有統籌外養老保險、福利補貼、部分醫療費用報銷、生活費和五險一金企業繳費等福利。而保障包涵至該等僱員終身。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承受的精算風險主要包括：折現率風險、福利增長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設立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給在職員工。

最近期的精算評估於2017年12月31日由獨立合資格精算機構：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進行。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責任的現值、及相關的當期服務成本和前期服務成本由合資格精算師以預期單位精算成本法進行。

(i) 所採納的折現率（年率）：

	2017	2016
離休福利計劃	3.75%	2.75%
退休福利計劃	4.00%	3.00%
內退福利計劃	3.75%	2.75%

(ii) 福利增長率（年率）：

	2017	2016
離休福利計劃	2.60%	2.70%
退休福利計劃	2.40%	2.70%
內退福利計劃	1.70%	2.00%

## 32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責任 (續)

###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續)

(iii) 存續期:

	2017	2016
離退福利計劃	8.0年	6.0年
退休福利計劃	16.0年	14.0年
內退福利計劃	4.0年	4.0年

下表詳列管理層就每一個主要精算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為上升或下降0.25%對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的敏感度分析:

	於2017年12月31日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		於2016年12月31日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增加/(減少)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現率	(55,608)	58,713	(58,467)	60,903
福利增長率	57,933	(56,595)	60,937	(58,778)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按單一個主要精算假設的轉變而全部其他精算假設保持不變。而且,上述是按精算假設的轉變並無相互關聯。

(iv) 死亡率: 中國居民的平均壽命。

(v) 假設須一直向該等僱員支付福利,直至身故為止。

## 32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責任 (續)

###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續)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計劃總福利成本如下：

	離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內退福利計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b>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4,928)	(50,748)	94,339	38,663
淨利息開支	2,215	69,142	2,357	73,714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7,913	7,913
於損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2,713)	18,394	104,609	120,290
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843)	45,685	—	44,842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8,864	(4,463)	—	4,401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8,021	41,222	—	49,243
於綜合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總額	5,308	59,616	104,609	169,533
<b>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年度</b>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	—	43,541	43,541
淨利息開支	1,998	69,187	4,171	75,356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6,076	6,076
於損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1,998	69,187	53,788	124,973
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4,029)	(319,079)	—	(323,10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的精算重估	8,895	313,618	—	322,513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7,434	4,025	—	11,459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	12,300	(1,436)	—	10,864
於綜合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福利成本總額	14,298	67,751	53,788	135,837

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不包括在崗員工，因此，各福利計劃在各年度沒有當期服務成本。同時，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並沒有預留計劃資產，因此，各年度沒有計劃資產的預留收益。

服務成本和淨利息開支已經包含在各年度的僱員福利成為行政開支及財務費用的一部分，並確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重估淨福利責任負債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 32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責任 (續)

### (b) 集團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續)

在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各福利計劃並沒有資產預留。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淨退休福利計劃責任淨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負債淨額	2,536,615	2,637,484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的變動如下：

	離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內退福利計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91,949	2,496,055	108,260	2,696,264
前期服務成本	(4,928)	(50,748)	94,339	38,663
淨利息開支	2,215	69,142	2,357	73,714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7,913	7,913
重估收益／(損失)：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843)	45,685	—	44,842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8,864	(4,463)	—	4,401
集團直接支付福利	(18,591)	(170,252)	(39,470)	(228,313)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78,666	2,385,419	173,399	2,637,484
前期服務成本	—	—	43,541	43,541
淨利息開支	1,998	69,187	4,171	75,356
立刻確認的精算虧損	—	—	6,076	6,076
重估收益／(損失)：				
經濟假設變化的精算重估	(4,029)	(319,079)	—	(323,10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的精算重估	8,895	313,618	—	322,513
其他經驗調整的精算重估	7,434	4,025	—	11,459
集團直接支付福利	(16,523)	(166,668)	(53,515)	(236,706)
於2017年12月31日	76,441	2,286,502	173,672	2,536,615

本集團未有預留計劃資產，故並未有設立注資計劃資產及未來供款安排。

### 33 法律索償撥備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1,754	239,013
匯率波動	3,053	23,473
實付	(1,882)	(732)
年末	262,925	261,754

該等金額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一項訴訟案法律申索所計提之撥備。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因工程合同糾紛於2007年至2009年被提起訴訟，目前案件正在審理過程中。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案情進展及解決方案，計算所有預計需承擔之賠償金額及作出撥備。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與英力士美國有限公司就其在斯德哥爾摩商會仲裁院提起的仲裁請求已達成全面、最終的和解，英力士美國有限公司已撤銷該仲裁請求。

截止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法律索償進行任何額外撥備。

### 34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224,681	156,176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93	14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264	223
- 聯營公司	3,540	84
- 第三方	13,241,160	13,400,075
	13,469,738	13,556,572
應付票據	550,495	667,720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14,020,233	14,224,292

本集團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8,475,498	8,889,532
一至兩年	2,718,020	2,973,243
兩至三年	1,470,005	1,254,546
超過三年	1,356,710	1,106,971
	14,020,233	14,224,292

### 34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續)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12,412,865	12,788,128
美元	185,463	334,564
歐元	13,265	11,535
哈薩克斯坦騰戈	24,279	27,952
沙特裡亞爾	1,226,420	1,030,293
其他	157,941	31,820
	<b>14,020,233</b>	<b>14,224,292</b>

### 35 其他應付款項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收合同工程按金：		
– 同系附屬公司	570,790	535,497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866,676	757,733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60,957	1,205,365
– 第三方	4,153,492	2,532,121
應付薪酬	142,820	67,303
其他應付稅項	192,120	106,169
待轉銷項稅	13,885	9,361
應付押金及保證金	133,968	106,116
應付墊款	262,211	348,427
應付租金、物業管理費及維修費	74,141	67,392
應付合同款項	12,955	16,28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sup>(1)</sup>	77,476	24,158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sup>(1)</sup>	71	7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sup>(1)</sup>	282	28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sup>(1)</sup>	111	—
其他	298,635	156,883
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6,860,590</b>	<b>5,933,158</b>

(1)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其它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36 遞延稅項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750,967	775,6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750,967	775,695

遞延所得稅帳目的總變動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75,695	689,742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精算利得及虧損於權益計入	(2,120)	8,295
於年內利潤(扣除)／計入的稅項(附註12)	(22,608)	77,658
年末	750,967	775,695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管轄區內抵銷餘額的情況下，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撥備	資產減值撥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	519,147	165,789	36,870	721,806
計入／(扣除自)：					
年內利潤	—	(54,528)	96,576	3,546	45,594
權益	—	8,295	—	—	8,29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	472,914	262,365	40,416	775,695
計入／(扣除)：					
年內利潤	36,497	(43,958)	(6,566)	(8,581)	(22,608)
權益	—	(2,120)	—	—	(2,120)
於2017年12月31日	36,497	426,836	255,799	31,835	750,967

## 36 遞延稅項 (續)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業務合併產生資產 賬面值超出稅基的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32,064
計入：	
年內利潤	(32,064)
於2016年12月31日	—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之應課稅利潤變現有關稅項利益為限。根據該等公司於其各自司法權區適用的中國稅法，稅項虧損可予以結轉以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為：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538,350	474,421

本集團未就上述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為管理層相信此等稅項虧損在到期前實現的可能性不大。該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於呈報期末五年內到期。

## 3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為無抵押，需於一年內償還及按以下年利率計算利息。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2.73%至3.63%	不適用

同系附屬公司為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38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於2017年12月12日發佈的關於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獲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覆的公告及於2017年12月20日發佈的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此臨時股東大會已批准建議採納本公司的H股股票增值權及建議首次授予。

## 38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續)

根據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本次H股股票期權授予日為2017年12月20日。本公司採納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計劃主要為共計89名激勵對象授予共計13,143,000份H股股票增值權。有效期自授予日起計為期10年。H股股票增值權可於授予日2年限制期後分3年勻速歸屬可行權，遵循以下行權條件：

本集團業績條件：

生效期	業績考核目標
第一個生效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10.0%，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較授予前一財務年度營業收入增長率不低於14.2%，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經濟增加值不低於人民幣20.99億元。</li> </ul>
第二個生效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10.0%，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較授予前一財務年度營業收入增長率不低於21.6%，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經濟增加值不低於人民幣22.33億元。</li> </ul>
第三個生效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10.0%，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較授予前一財務年度營業收入增長率不低於29.3%，且不低於對標企業75分位值水平；</li> <li>生效日期前一財務年度經濟增加值不低於人民幣23.73億元。</li> </ul>

倘上述本集團業績條件達成，則激勵對象所獲授的H股股票增值權按照以下原則分檔生效：

- 前一財務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為「A」者，當期H股股票增值權100%生效；
- 前一財務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為「B」者，當期H股股票增值權90%生效；
- 前一財務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為「C」者，當期H股股票增值權30%生效；或
- 前一財務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為「D」者，不論本公司業績是否達標，當期H股股票增值權作廢。
- 激勵對象因績效評價未達可行權的先決條件所規定之標準的，則激勵對象對應生效期內已獲授權的H股股票增值權作廢。

## 38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H股股票增值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權價 港元	有效期	可行權期	H股股票增值權數目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於2017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2017年12月20日	6.35	2017年12月20日至 2027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20日至 2023年12月20日	—	80,000	80,000
<b>僱員</b>						
2017年12月20日	6.35	2017年12月20日至 2027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20日至 2023年12月20日	—	13,063,000	13,063,000
				—	13,143,000	13,143,000

於2017年12月31日，股份增值權的公允值乃採用布萊克 – 休斯模型按下列假設釐定：

模型重要參數列示如下：

行權價	港元6.35
股價波幅率	32.29%
平均行權時間(年)	6.5年
無風險利率	1.655%
股息收益率	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股票期權負債為人民幣753,000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股票期權費用。

## 39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未覆行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74	21,845

## 39 承擔 (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項住宅物業、辦公室及設備。租約年期為期一至二十年，可選擇重續租約及於屆滿日或本集團與相關業主／出租人互相協定之日重新磋商條款。概無租約包括或然租金。不可取消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4,598	50,923
一至五年內	48,359	25,271
五年以上	30,105	32,949
合計	123,062	109,143

## 40 經營所得現金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利潤	1,635,101	2,376,776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96,003	588,6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6,810	597,059
土地使用權攤銷	61,364	61,706
無形資產攤銷	78,317	80,910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060	1,271
出售土地使用權虧損	—	47
利息收入	(662,322)	(549,050)
利息開支	90,432	75,22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12,009	(474,367)
分佔合營安排虧損／(利潤)	1,372	(46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3,712)	(15,489)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753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508,187	2,742,23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614,280	633,110
– 在建合同工程	(939,707)	4,101,30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40,814	1,363,01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5,441	(3,543,144)
– 受限制現金	101	1,744
經營所得現金	4,689,116	5,298,257

## 41 或有事項

本集團牽涉數項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的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當管理層根據其判斷及在考慮法律意見後能合理估計訴訟的結果時，便已就本集團在該等訴訟中可能蒙受的損失計提撥備。如訴訟的結果不能合理地估計或管理層相信不會造成資源流出時，則不會就待決訴訟計提撥備。

除該等撥備外（附註33），估計不會就或有負債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關聯方為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的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受中國政府控制，而中國政府同時控制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及實體（統稱「國有企業」）。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其他國有企業」）。就關聯方披露而言，本集團已設立程序查證其客戶及供貨商的直接所有權架構，以釐定其是否屬於國有企業。不少國有企業均有多層企業架構，而且其所有權架構因轉讓及私有化計劃而不時轉變。然而，管理層相信有關關聯方交易的有用數據已予充分披露。

除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披露的關聯方數據外，下文概述本集團及其關聯方（包括其他國有企業）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以及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餘額。

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對手方協議的定價及結算條款進行。

##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a) 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年末餘額：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提供工程服務</b>		
- 最終控股公司	3,979	2,059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2,823,151	559,428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1,680,229	3,889,384
- 同系附屬公司	8,587,610	9,806,542
- 合資公司	—	219,216
- 聯營公司	68,980	32,693
	13,163,949	14,509,322
<b>接受工程服務</b>		
- 最終控股公司	36,737	3,561
- 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	902	228
-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78	—
- 同系附屬公司	1,535,161	1,166,543
- 聯營公司	9,168	1,461
	1,582,046	1,171,793
<b>提供科發技術</b>		
- 最終控股公司	—	9,434
- 同系附屬公司	35,353	49,415
	35,353	58,849
<b>貸款利息收入</b>		
- 最終控股公司	440,929	363,659
<b>借款利息開支</b>		
- 同系附屬公司	15,076	1,512
<b>結算及其他金融服務相關開支</b>		
- 同系附屬公司	1,027	2,437
<b>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b>	44,426	33,032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及定期存款</b>	5,597,970	5,439,954

##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 (a) 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年末餘額：(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接受擔保		
- 最終控股公司	52,000	52,000

此外，就本集團與PETRONAS公司簽署之RAPID工程合同（合同總價約為13.29億美元），中國石化集團向PETRONAS公司提供擔保，本集團向中國石化集團提供反擔保。

這些與中國石化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中的大部分同時構成了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除中國石化集團、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合資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買賣貨品及服務；
- 購買資產；
- 租賃資產；及
- 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按照相關協議所載的條款、市場價格或實際產生的成本或按互相協議向其他國有企業出售貨物及服務以及購買貨物及服務。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主要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取得借款。存款及借款乃根據有關協議所載條款釐定，而利率則按照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除在附註26中所披露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附註37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外，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40	540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	3,588	3,571
酌情花紅	6,052	6,90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91	1,221
現金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105	—
	11,476	12,238

##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續)

高級管理人員(非董事或監事)的薪酬屬於下列範圍:

	2017	2016
	人數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6	7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誠如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本集團對於收購中石化節能公司(「被收購的附屬公司」)採納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應用合併會計法對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之影響概述如下:

### (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9,375,434	23,282	3,615	39,402,331
銷售成本	(35,084,752)	(22,164)	—	(35,106,916)
毛利	4,290,682	1,118	3,615	4,295,415
其他收入	874,696	2,000	1,277	877,9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6,763)	—	—	(106,763)
行政開支	(1,160,375)	(494)	—	(1,160,869)
研發成本	(1,113,083)	—	—	(1,113,083)
其他營運開支	(849,099)	—	—	(849,099)
其他虧損 - 淨額	(1,318)	—	—	(1,318)
經營利潤	1,934,740	2,624	4,892	1,942,256
財務收入	493,794	—	—	493,794
財務費用	(75,226)	—	—	(75,226)
財務費用 - 淨額	418,568	—	—	418,568
分佔合營安排利潤	463	—	—	46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5,489	—	—	15,489
稅前利潤	2,369,260	2,624	4,892	2,376,776
所得稅開支	(706,209)	(164)	656	(705,717)
年內利潤	1,663,051	2,460	5,548	1,671,059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續)

### (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續) :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以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70,441	—	—	70,441
以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重估虧損	(40,948)	—	—	(40,94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9,493	—	—	29,4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92,544	2,460	5,548	1,700,552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62,880	2,460	5,548	1,670,888
非控股權益	171	—	—	171
年內利潤	1,663,051	2,460	5,548	1,671,059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92,373	2,460	5,548	1,700,381
非控股權益	171	—	—	1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92,544	2,460	5,548	1,700,552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 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及攤薄	0.38			0.38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續)

### (b) 於2016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74,643	25,816	—	4,000,459
土地使用權	2,679,021	—	—	2,679,021
無形資產	271,594	—	—	271,594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4,593	—	—	4,59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7,876	—	—	137,8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750	—	—	2,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5,695	—	—	775,69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846,172</b>	<b>25,816</b>	<b>—</b>	<b>7,871,98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6,537	—	—	1,196,53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9,989,626	—	3,615	9,993,2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746,361	2,962	—	5,749,323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5,839,435	—	—	5,839,43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4,100,000	—	—	14,100,000
受限現金	16,188	—	—	16,188
定期存款	2,222,055	—	—	2,222,0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61,946	38,074	—	11,900,020
<b>流動資產總額</b>	<b>50,972,148</b>	<b>41,036</b>	<b>3,615</b>	<b>51,016,799</b>
<b>資產總額</b>	<b>58,818,320</b>	<b>66,852</b>	<b>3,615</b>	<b>58,888,787</b>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續)

### (b) 於2016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續) :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	4,428,000	50,000	(50,000)	4,428,000
儲備	20,770,008	7,645	55,548	20,833,20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5,198,008	57,645	5,548	25,261,201
非控股權益	3,908	—	—	3,908
<b>權益總額</b>	<b>25,201,916</b>	<b>57,645</b>	<b>5,548</b>	<b>25,265,10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2,637,484	—	—	2,637,484
法律索償撥備	261,754	—	—	261,754
<b>非流動負債</b>	<b>2,899,238</b>	<b>—</b>	<b>—</b>	<b>2,899,238</b>
<b>流動負債</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14,217,183	7,109	—	14,224,292
其他應付款項	5,933,648	1,443	(1,933)	5,933,158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10,219,486	—	—	10,219,486
即期所得稅負債	346,849	655	—	347,504
<b>流動負債總額</b>	<b>30,717,166</b>	<b>9,207</b>	<b>(1,933)</b>	<b>30,724,440</b>
<b>負債總額</b>	<b>33,616,404</b>	<b>9,207</b>	<b>(1,933)</b>	<b>33,623,678</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58,818,320</b>	<b>66,852</b>	<b>3,615</b>	<b>58,888,787</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0,254,982</b>	<b>31,829</b>	<b>1,682</b>	<b>20,292,35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8,101,154</b>	<b>57,645</b>	<b>1,682</b>	<b>28,164,347</b>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續)

### (c) 於2016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13,878	38,003	—	4,051,881
土地使用權	2,740,597	—	—	2,740,597
無形資產	327,104	—	—	327,104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8,131	—	—	8,13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5,187	—	—	125,1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750	—	—	2,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21,806	—	—	721,806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7,939,453</b>	<b>38,003</b>	<b>—</b>	<b>7,977,45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29,647	—	—	1,829,64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11,870,863	—	—	11,870,8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818,509	10	—	5,818,519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6,660,306	—	—	6,660,30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1,100,000	—	—	11,100,000
受限現金	17,932	—	—	17,932
定期存款	1,762,100	—	—	1,762,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05,560	26,052	—	11,431,612
<b>流動資產總額</b>	<b>50,464,917</b>	<b>26,062</b>	<b>—</b>	<b>50,490,979</b>
<b>資產總額</b>	<b>58,404,370</b>	<b>64,065</b>	<b>—</b>	<b>58,468,435</b>

## 43 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續)

### (c) 於2016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續) :

	原列	被收購的附屬公司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	4,428,000	50,000	(50,000)	4,428,000
儲備	20,206,775	5,185	50,000	20,261,9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4,634,775	55,185	—	24,689,960
非控股權益	3,737	—	—	3,737
<b>權益總額</b>	<b>24,638,512</b>	<b>55,185</b>	<b>—</b>	<b>24,693,697</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2,696,264	—	—	2,696,264
法律索償撥備	239,013	—	—	239,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064	—	—	32,064
<b>非流動負債</b>	<b>2,967,341</b>	<b>—</b>	<b>—</b>	<b>2,967,341</b>
<b>流動負債</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16,679,058	10,747	—	16,689,805
其他應付款項	6,918,895	1,071	(3,526)	6,916,440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6,939,052	—	—	6,939,0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61,512	(2,938)	3,526	262,100
<b>流動負債總額</b>	<b>30,798,517</b>	<b>8,880</b>	<b>—</b>	<b>30,807,397</b>
<b>負債總額</b>	<b>33,765,858</b>	<b>8,880</b>	<b>—</b>	<b>33,774,738</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58,404,370</b>	<b>64,065</b>	<b>—</b>	<b>58,468,435</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9,666,400</b>	<b>17,182</b>	<b>—</b>	<b>19,683,58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7,605,853</b>	<b>55,185</b>	<b>—</b>	<b>27,661,038</b>

## 44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項目對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項目對賬，詳情如下：

	於2017年1月1日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	431,257	—	431,257
<b>總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b>	<b>—</b>	<b>431,257</b>	<b>—</b>	<b>431,257</b>

## 4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以及法律實體的類別	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中國石化工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洛陽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中國
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	100%	—	工程承包、設計、設備製造／中國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56,005	100%	—	工程承包、設計／中國
中石化第四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第十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廣州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100%	—	工程承包／中國
中石化寧波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100%	—	技術服務／中國
中石化重型起重運輸工程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100%	—	工程承包、技術服務、 設備銷售及租賃／中國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沙特公司	沙特阿拉伯／有限責任公司	3,356 (18,000,000沙特裡亞爾)	100%	—	工程承包／沙特阿拉伯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新加坡公司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2,560 (500,000新加坡元)	100%	—	工程承包／新加坡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美國公司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3,075 (500,000美元)	100%	—	工程總承包、工程設計及諮詢／美國
中石化節能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100%	—	技術服務、合同能源管理及 工程策劃研究／中國
中石化上海醫藥工業設計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8,046	—	100%	醫藥、農藥、化工研究／中國
上海石化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33,640	—	100%	石化設備製造／中國
寧波天翼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	100%	石化設備設計、製造及安裝／中國
寧波天翼石化重型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	97%	石化設備製造及安裝／中國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馬來西亞公司	馬來西亞／有限責任公司	5,157 (360,700令吉)	—	100%	工程承包／馬來西亞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泰國公司	泰國／有限責任公司	6,228 (3,300,000泰銖)	—	100%	工程承包／泰國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其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重大部分。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份冗長。

#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將於2018年3月19日（星期一）後完整備置於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監管機構以及股東依據法律法規或本公司《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時間查閱：

- a) 董事長、總經理親筆簽署的年度報告正本；
- b) 董事長、總經理、財務總監和會計機構負責人親筆簽署的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正本；及
- c)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簽署的以上財務報告審核報告正本。

承董事會命

凌逸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16日

本年度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語言印製，在對兩種文本的說明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中国石化  
SINOPEC

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慧北里安園19號B座  
郵編：100101  
網址：[www.segroup.cn](http://www.segroup.cn)  
郵箱：[seg.ir@sinopec.com](mailto:seg.ir@sinopec.com)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制